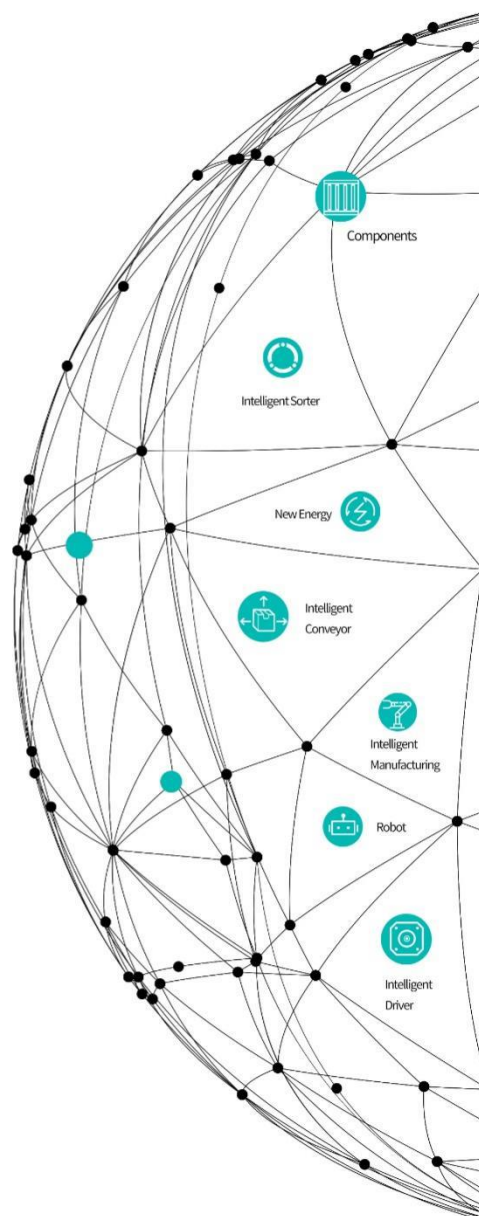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88360

公司简称：德马科技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相关风险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卓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学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公司拟以总股本85,676,5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9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24,846,213.71元，占公司2022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42%。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公司2022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本公司拟以总股本85,676,599股为计算基础，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预计转增34,270,640股，转增后预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19,947,239股，转增股份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零碎股份，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

公司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德马科技	指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商更名前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的统称
德马工业	指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德马	指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力固	指	上海力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上海德欧	指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浙江德尚	指	浙江德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德马欧洲	指	Damon Industrial Europe SRL，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德马澳洲	指	Damon Australia Pty.Ltd.，系公司之全资孙公司
德马投资	指	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系公司之控股股东，曾用名“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
嘉兴德马	指	嘉兴德马物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基石	指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湖州力固	指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创德投资	指	湖州创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斐昱	指	共青城斐昱丹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更名前为“上海斐昱丹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斐君	指	上海斐君铂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系统	指	物流运输分拣系统
关键设备	指	物流运输分拣关键设备
核心部件	指	物流运输分拣核心部件
京东	指	指京东公司（JD）及其下属企业
亚马逊	指	Amazon.Com, Inc. 及其下属企业
e-bay	指	总部位于美国的在线购物网站公司
顺丰	指	顺丰控股（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菜鸟	指	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盒马鲜生	指	上海盒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爱仕达	指	浙江爱仕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爱仕达，002403.SZ）。是集炊具、厨房小家电研发、制造、营销为一体的股份制企业，拥有目前中国最大的厨具生产基地之一
安踏	指	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百丽	指	百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新秀丽	指	新秀丽（中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九州通	指	九州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广州医药	指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JNE	指	PT TikiJalurNugrahaEkakurir，总部位于印尼雅加达的全球知名快递企业
LAZADA	指	中文名称来赞达，为东南亚地区最大的在线购物网站之一
今天国际	指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达特集成	指	北京达特集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中集空港	指	深圳中集天达空港设备有限公司

瑞仕格	指	SWISSLOG, 总部位于瑞士的全球知名物流系统集成商
范德兰德	指	VANDERLANDE, 总部位于荷兰的全球知名物流装备制造制造商
大福	指	DAIFUKU, 总部位于日本的全球知名物流系统集成商
Coupang	指	Coupang Inc. 总部位于韩国首都首尔的电子商务企业, 纽交所上市公司
Shopee	指	SHOPEE EXPRESS PRIVATE LIMITED
Ozon	指	Ozon, 指 Ozon Holdings PLC (NASDAQ: OZON), 是俄罗斯唯一的多品类综合 B2C 电商平台, 也是俄罗斯最受认可的电商品牌
大华	指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股份, 002236.SZ), 是全球领先的以视频为核心的智慧物联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服务商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德时代, 300750.SZ)
新能安	指	东莞新能安科技有限公司
新松机器人	指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人, 300024.SZ)
伯曼	指	德国伯曼集团 (Beumer Group), 创立于 1935 年, 总部设在德国北威州 Beckum 镇; 伯曼机械制造 (上海) 有限公司 (伯曼集团在中国的分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12 月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输送	指	物品的传输、传达, 把货物商品从一个地点传输到另一个地点的作业。
分拣	指	按照一定的归类方法, 采用人工或者不同的分拣设备, 将物品进行分类、集中的作业过程, 通过分拣, 可以将具有相同属性的物品归类集中到一起。
合流	指	指应用于输送分拣系统, 采用不同形式的合并输送方式, 将多条分支输送的物品合并到一条主输送线上, 确保主输送线高速高流量。合流的方式有单侧合流、二合一、三合一等。
新零售	指	新零售, 即商业零售企业以互联网为依托, 通过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 对商品的生产、流通与销售过程进行升级改造, 把线上服务、线下体验以及现代物流进行深度融合的零售新模式。
辊筒	指	又可写成“滚筒”, 是指机械中圆筒状可以转动的物体, 常用电机等动力源驱动辊筒, 带动其他物料前进, 或是利用辊筒产生压力对材料进行加工。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Programmable Logic Controller) 的简称, 可用于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 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是工业控制的核心部分
分叉 X 型导轨	指	是指应用双向分拣的滑块分拣机, 使得双向分拣导轨在中间交汇处形成 X 型, 采用独特的中间道岔转辙机构, 将双向分拣导轨连接, 实现分拣导轨快速准确对接, 保证滑块沿着预定的分拣导轨运行, 实现物品分拣。
转辙技术	指	是指应用于滑块分拣机的道岔转辙机构, 采用高速电磁驱动拨叉转动, 快速切换拨叉位置, 改变滑块的运行轨迹, 实现高速高效分拣。
PLM	指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 的简称, 指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BPM	指	Business Process Management 的简称, 指业务流程管理系统
SAP	指	SAP 公司 (NYSE: SAP), 中国公司为: 思爱普 (中国) 有限公司, SAP (思爱普) 公司总部位于德国沃尔多夫, 是一家为全球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提供商, 提供完善的 ERP、云 ERP、CRM、大数据、云计算、供应链、物联网解决方案的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德马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Damon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am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卓序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023
公司网址	www.damon-group.cn
电子信箱	ir@damon-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卓序（代行）	何菁菁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区	浙江省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区
电话	0572-3826015	0572-3826015
传真	0572-3826007	0572-3826007
电子信箱	ir@damon-group.com	ir@damon-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德马科技	688360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晓华、陈龙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顾叙嘉、胡亦非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6 月 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529,747,569.25	1,482,689,871.86	3.17	766,951,84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678,428.47	76,836,332.68	6.30	66,438,78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109,468.81	63,979,840.34	-1.36	49,043,54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62,884.41	-91,834,691.43	不适用	-28,568,656.76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93,779,953.33	934,703,643.18	6.32	889,271,798.23
总资产	1,724,112,025.95	1,820,116,813.50	-5.27	1,606,024,444.4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90	5.56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0.90	5.56	0.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75	-1.33	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9	8.47	增加0.02个百分点	1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6	7.05	减少0.49个百分点	7.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7	4.78	减少0.51个百分点	6.4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11,636,131.57	330,200,110.09	328,169,761.84	559,741,56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76,944.48	29,931,446.55	22,589,551.25	12,380,48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498,324.17	23,256,697.91	20,956,519.13	4,397,92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56,822.10	59,038,559.30	15,556,869.65	106,624,277.5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4,411.05		-97,666.34	63,679.6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439,954.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37,542.73		9,420,311.29	18,795,727.5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				

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75,205.21		4,641,844.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理财产品收益				1,869,863.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61.60		-830,152.66	138,557.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87,592.59		277,844.46	3,472,585.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8,568,959.66		12,856,492.34	17,395,242.1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26,029,787.50	26,366,198.03	336,410.53	0.00
合计	26,029,787.50	26,366,198.03	336,410.53	0.00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在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绎的时刻，历史之变、时代之变与世界之变正在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开。面对 2022 年国际形势的复杂严峻和全球经济增长的放缓等挑战，公司坚定聚焦在智能装备主赛道，因势而谋、顺势而动、乘势而上。在遵照国家新能源、产业革命战略的指引下，公司坚定走符合 ESG 理念可持续发展的数字化转型之路，全面实现集团数字化转型，以数智赋能的方式高效率、高质量地完成了年度任务。实现了研发、建设、营销的全面逆势成长，重点项目全面突破，重要成果层出不穷。这些卓越的表现获得了客户、员工、投资人以及社会各界广泛的认可和赞誉。

近年来，公司实施战略调整，通过产品升级、组织优化、营销变革、品牌重塑，不断增强公司产品力、执行力、渠道力、品牌力，保持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成长。

报告期内，围绕公司“智能装备+数字化工厂”的战略布局，在对主营业务结构进行优化的同时，积极培育公司新的业务成长曲线，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锂电工厂智能装备的研发，目前业内先进的“4680 全极耳锂电池高速组装生产线”、HDZ 第三代数智化高速匀浆系统已成功研发并逐步投放市场，标志公司第二增长曲线已然开启，发展步伐稳中有进。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并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52,974.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167.84 万元，较上年增长 6.30%。同时在经营发展、全球业务、科研成果和内部管理也取得了重要的发展和成绩。

1、公司战略稳步推行，主营业务稳定增长

公司作为中国领先的智能物流设备和系统提供商，坚持以规模化、全球化和数字化为发展导向，以“互联网+物联网”全球化企业战略发展目标，积极响应全球各区域市场的需求，发挥在技术、管理、制造、服务和成本上的核心优势，优化制造设备及生产线，强化质量和制造过程管理，凭借品牌、技术、质量和交付等竞争优势，为国内外众多客户提供了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解决方案、关键设备及其核心部件。

同时公司持续发力新能源市场，通过不断有序的引入数字化新能源产品，构建起完整的智能锂电工艺装备及相关零部件，为新能源行业提智能制造的智能化、数字化装备和系统，随着公司在东莞的新能源智能装备研发中心及制造基地的落成，公司将快速获取和提升在该领域内的项目和业绩。

公司是行业内最早提出全球化战略并走出去的企业之一；在公司全球化战略的引导下，积极部署全球制造网络，目前已经形成了“国内中央工厂+全球区域工厂+本地合作组装工厂”的创新布局，在澳大利亚、罗马尼亚设有全资的区域工厂，在美国、马来西亚等地与当地合作商建立了本地合作组装工厂，充分利用国内制造基地的研发能力和统一批量的规模化生产优势，辐射海外的区域和组装工厂，提高产品工艺水平，加快推进产品在当地的组装和调试，为关键物流设备的快速交付和售后服务提供可靠保障，以“本地服务本地”的策略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化工厂正式投产，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能与产品稳定性；在新加坡设立亚太总部，增强了海外拓展能力；12 月发布股票激励计划，充分调动核心管理层及中高层骨干的积极性；年度内荣获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人才工程”“数字化转型典范”等荣誉，持续为智能物流创新贡献新力量，助力制造强国建设。

2、强化数字技术创新应用，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

公司作为国内智能物流装备领域内的领导企业，拥有自主研发的“从核心软硬件到系统集成”的完整技术链条，输送分拣技术、驱动技术两大类关键核心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在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数字技术驱动产品和研发创新能力，持续加大了以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为代表的智能化、数字化技术在传统物流装备上的应用研发。

智能化的产品输送装备、数字化分拣装备及核心零部件产品在快速迭代。加大了智能驱动技术的研发投入，向市场推出了多款数字化 DC 电机及智能驱动控制卡并落地应用，成为物流行业首家从物流零组件，到核“芯”动能，再到智能化数字化装备、智能物流解决方案的自主研发行业专家。大功率的数字化 DC 驱动马达及基于总线结构的驱动控制卡已经全方位进入新能源行业。

以物联网技术和数字孪生技术为核心的“天玑系统”也在全面应用。向客户提供了从前端应用到后端售后维保服务的一系列数字化应用场景，帮助提高资产运营效率的数字化解决方案，通过远程获取、分析设备健康数据及管理 AR 场景的维护过程，从而减少系统的非计划停机时间、增加资产可用性，延长资产寿命，让客户从智能化装备系统中获得最大可能的收益，同时增加了客户的黏性。

同时加大在工业和服务机器人领域技术的研发创新，携手国内外知名大学和研究机构和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共同进行机器人技术的研究，聚焦机器人、智能物流装备及物联网等领域的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在机器人的核心算法、控制技术、行业拓展、应用场景创新上取得了重大进展和突破，开发了面向医疗和商业场景的服务机器人产品并获得了市场和客户积极的反馈，未来机器人将会呈现多元化应用，多场景覆盖。

公司在成功荣获“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工信部两化融合贯标企业”及“浙江省隐形冠军企业”后，报告期内又获得了“国家级制造单项冠军企业”荣誉称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取得了 394 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其中发明专利 26 项，软著权 35 项，另外还有 115 项发明专利在审核授权中。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了组织架构、人才、生产制造及信息化等方面的整合和提升，加强内部体系建设和管理优化，以降本增效为目标，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同时以信息化为核心，持续推动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报告期内公司与 SAP 合作的数字化管理系统成功上线，完成了 CRM 系统一体化融合，目前公司已经部署了 CRM、PLM、BPM、ERP、MES 等多个信息管理系统，并自行开发了“I-SELECTR 智选系统”“天玑系统”等多个业务信息化系统，未来将以数字化管理为核心，在统一的数字化平台实现高效协同，精准管理，将会极大地提高企业信息化管理水平。

公司以战略方向和战略目标为导向，优化了公司的业务板块结构，强化了集团管理组织架构，调整和建立了智能物流事业部、智能制造事业部、零部件事业部、软件事业部、海外事业部等业务部门，同时对营销部门、项目管理部的组织架构和 workflows 进行了优化整合，提升了整体组织的活力和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年轻化、专业化、国际化团队基础上快速引进高精尖人才，建立和完善了人才培养体系和职业发展规划，引入以目标为导向建立了绩效和激励体系，同时重视公司文化和价值观的建设，在公司内部形成了人才竞争上岗的良性竞争体系，确保人才的可持续发展，为公司长久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没有发生重大的变化

1、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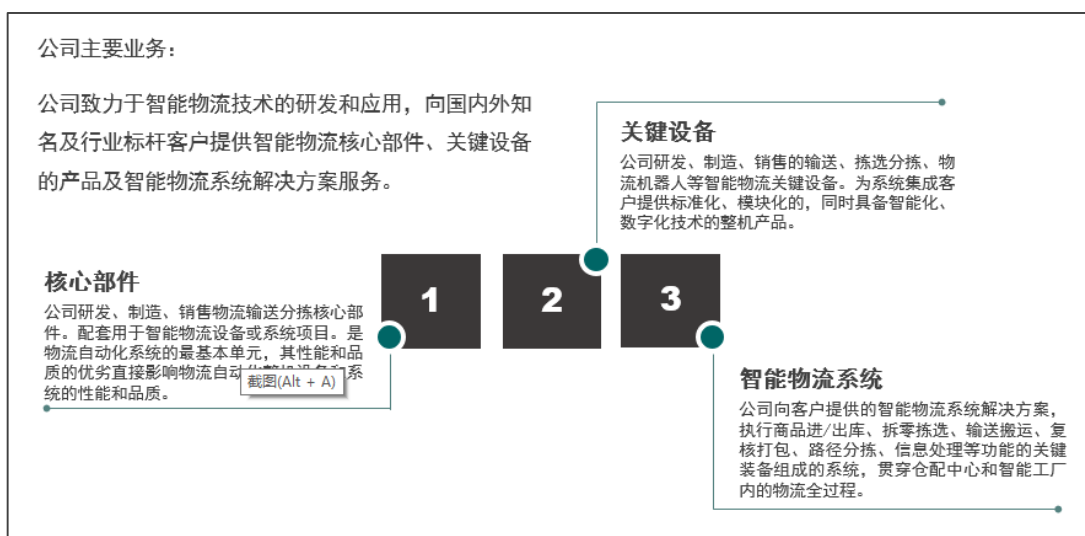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物流系统、关键设备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是国内智能物流装备领域的领先企业。

公司也充分发挥在高端智能装备上研发和制造的核心优势，以同心圆多元化的方式，紧紧围绕高端智能装备，快速拓展行业应用，大力提升在智能物流、智能制造、新能源、锂电工艺、工业及服务机器人等行业的产品研发、制造、应用和服务能力和竞争能力，以创新技术、数字化的智能产品和解决方案能力来获取公司业绩的持续增长。

公司的产品研发、制造的智能装备包括具有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的智能输送和分拣机、拣选机器人、拆码垛机器人、智能物流搬运机器人等，以及穿梭机器人为核心的智能化密集存储货到人拣选一体化系统，配合公司开发的基于物联网和云技术、大数据技术和 AR（增强现实）技术的远程维护和诊断系统，为客户提供先进和高效率的输送分拣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电子商务、快递物流、服装、医药、烟草、新零售、智能制造等多个国民经济重点领域，面向国民经济需求，通过智能装备的应用，可切实有效提高物流系统和制造工厂的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降低社会物流运行和生产制造成本，提高经济运行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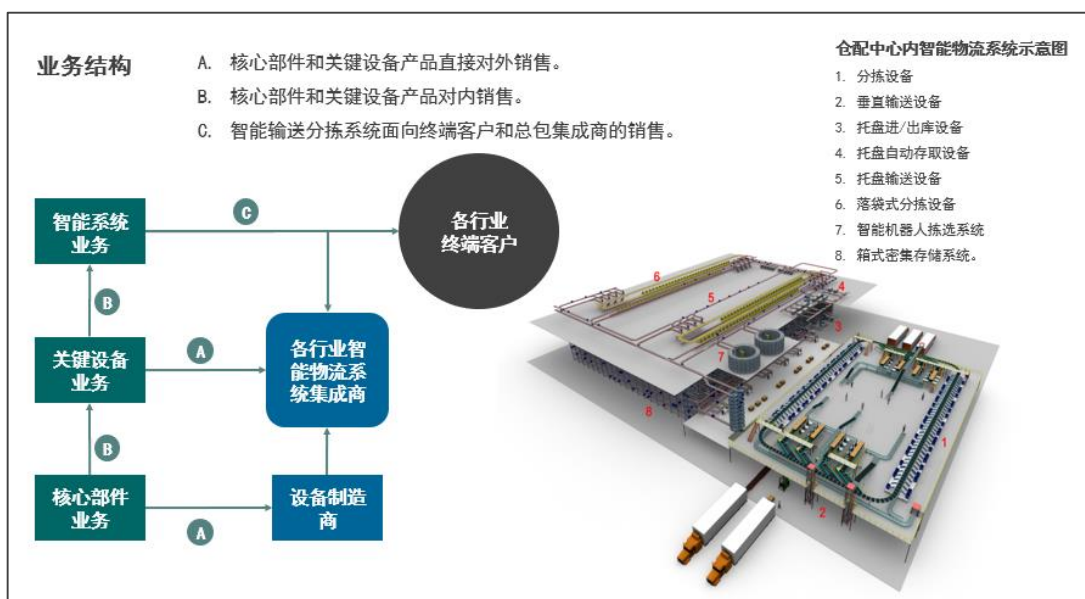
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先进的机器人、软件、输送分拣、智能驱动、新能源装备等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了核心部件设计、关键设备制造、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的一体化产业链竞争优势，可为物流装备制造、系统集成商和终端客户提供从核心部件、关键设备到系统集成的完

整解决方案，是覆盖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装备全产业链的科技创新企业。



2、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为核心部件、关键设备和智能物流系统三部分，以及在报告期内新增的新能源锂电装备产品。



2.1 智能物流核心部件

公司的智能物流核心部件主要包括输送辊筒、智能驱动单元等，是物流自动化装备和系统的基本组成单元，公司拥有规模化的生产能力，年产辊筒达 2,000 万支，是目前全球最大的辊筒制造基地之一。产品用于自产的输送分拣设备，和外销给物流设备制造商或系统集成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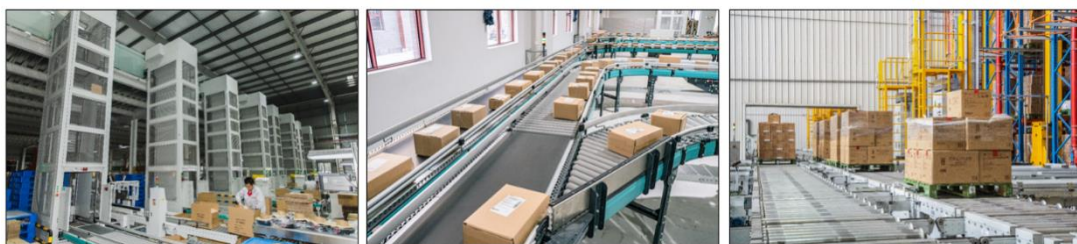
无动力输送系列产品



智能驱动系列产品

2.2 智能物流关键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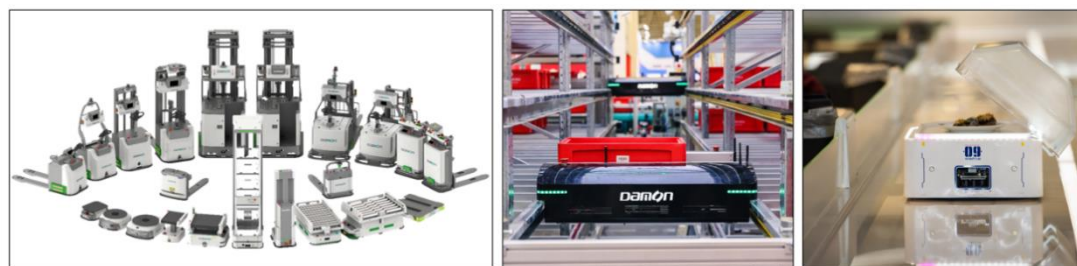
公司的关键设备主要包括智能机器人、智能输送设备（箱式、托盘、垂直等）、智能分拣设备（交叉带式、滑块式、落袋式、转向轮式等）等产品。该系列产品的主要客户以智能物流系统集成商为主，包括今天国际、新松机器人、中集空港、瑞仕格、范德兰德、大福公司等国内外知名物流系统集成商和物流装备制造制造商。



智能输送机系列产品



智能分拣机系列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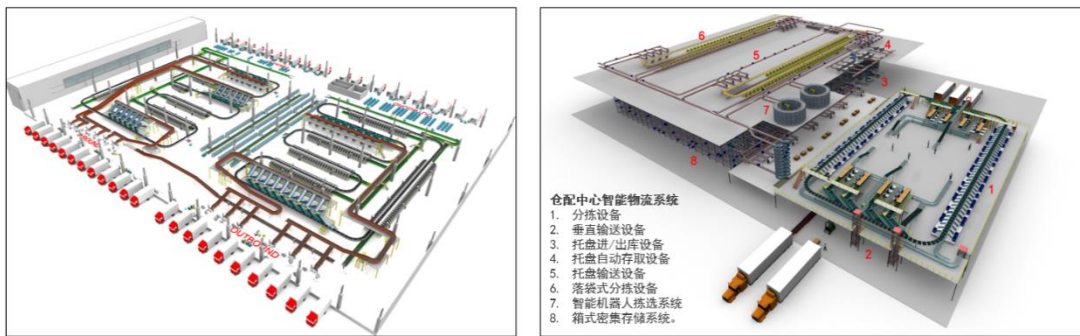
机器人系列产品

2.3 智能物流系统

公司为商业流通及生产制造客户提供自动化、数字化的智能物流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拥有行业内资深的规划专家和实施团队，包括智能仓储、柔性搬运、高速输送与分拣、智能拣选、物流机器人应用以及智能物流信息系统，应用在仓配一体化中心、生产制造等各个环节，覆盖众多细分领域。核心用户包括京东、亚马逊、e-bay、Coupang、Shopee、华为、爱仕达、大华、顺丰、菜鸟、盒马鲜生、安踏、百丽、新秀丽、九州通、广州医药、JNE、LAZADA 等众多国内外行业标杆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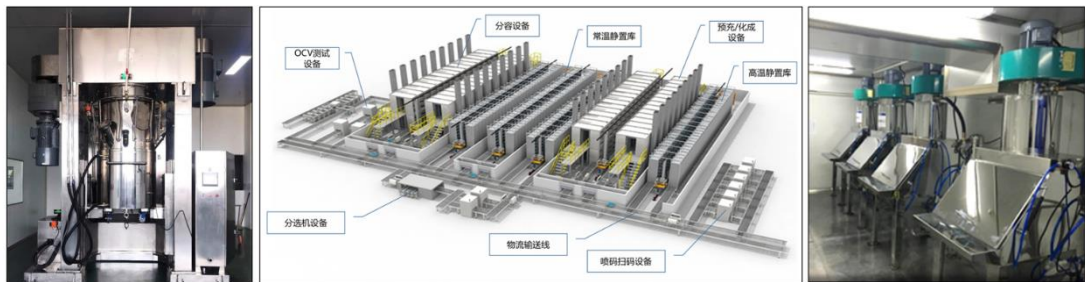
智能存储拣选系统



仓配一体化中心智能物流系统

2.4 新能源锂电装备及整厂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加强在新能源锂电池工厂关键工艺装备的制造和应用，从研发、生产、到销售服务，为客户提供数智化的整厂系统解决方案、关键装备和核心部件。客户包括新能源行业的系统集成商，与锂电制造行业的终端客户，如宁德时代、新能安等。



新能源锂电制造装备及系统

(二) 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的变化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面向国内和海外市场销售，根据客户对系统的定制化需求进行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

公司在销售端利用 CRM 信息化系统，助力公司实现智能化数字化的销售管理变革，在深度赋能的基础上对客户和市场拓展进行精细化和数字化管理。优化销售流程、缩短销售周期、提升客户服务管理。

系统项目的获取方式主要通过招投标获取方式，获得项目信息后，公司组建包含销售、规划设计、软件、机械以及电控等专业技术人员在内的项目小组，从技术、商务、财务等角度研讨方案，形成投标书或报价单。对于协商获取方式，客户向公司发送产品需求，通过比较技术方案、询价、比价的方式确定设备供应商。

方案规划和设计是系统、关键设备业务销售模式中的核心重点，也是公司获取项目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方案规划分为项目的整体方案规划设计阶段、系统的仿真设计阶段、方案的细化设计等阶段。包含了相关设备的机械设计、整体系统的电控设计和系统的控制软件设计，形成完整的，机电软一体化的智能化输送分拣系统设计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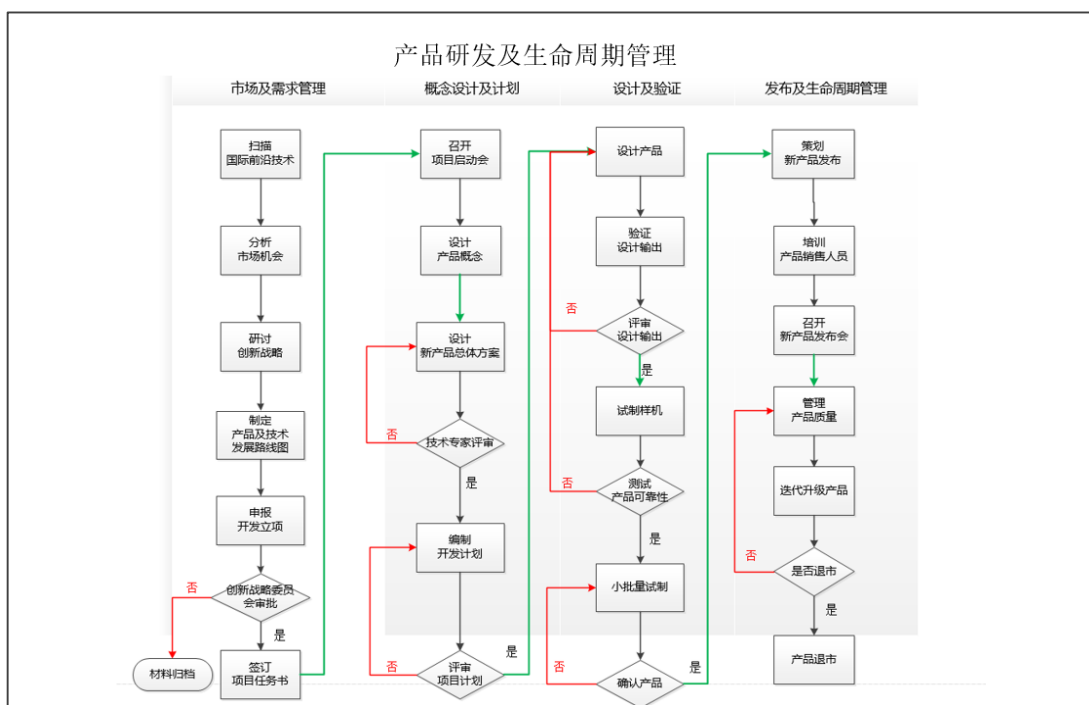
公司目前已经实现了从项目售前阶段到项目实施阶段以及售后阶段的全过程数字化。项目信息设计、生产、安装和调试阶段被不断丰富，实时保存在一个相同数据平台中。项目可以基于这些数据作为基础，在 PLM、ERP、BPM、控制系统及供应链管理中实现了无缝的信息互联，从而实现了一个可以持续改进，并不断迭代的自动控制数据库。

2、研发和创新模式

(1) 公司设计和开发来源于市场预测、和全球领先企业沟通合作或技术调研。对于新产品需求及新技术，营销中心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发展趋势，对市场现有产品及所需产品通过对市场调查结果的分析，并结合知识产权部门对产品专利数量、关键技术、地域分布等相关信息的结合，提出《市场预测报告》；对于合同评审，主要为有技术开发需求的合同或订单（包括技术协议）；对于技术调研，主要为根据内外反馈的信息提出产品开发、技术开发建议。对研发需求进行初步审核后，研究部门将指派技术人员协同提案人编写可行性分析报告，并组织相关专家进行评审，如通过则予以立项。

(2) 项目立项后，将成立研发项目组，项目经理组织跨部门团队，按要求编写项目总体方案和进度表。项目总体方案通过审核后，项目经理进行任务分配和计划安排。技术负责人根据产品开发计划，组织研发人员进行新产品设计，按管理要求输出全套设计文件并对文件的质量负责，采购部进行物料采购规划。项目经理按项目管理计划进行项目监控，保障项目有序推进。对于部分关键技术、关键零部件设计，需先行通过实验验证、优化。详细设计包括电控设计、机械设计、软件开放、文档资料编写等环节，各职能部门按要求输出阶段交付物，详细设计完成后需提交评审和审核，如通过，则进行产品试制。

(3) 产品试制阶段，项目组提出测试要求，采购人员根据设计输出的 BOM 清单以及《项目计划下推表》，完成物料采购；质量部门进行物料的来料检验，保障新产品物料质量；物料到厂后，生产部门及时安排样机试制，技术人员全程指导；工艺负责人组织工艺工程师进行制造工艺设计；样机试制完成后，由质量部门进行样机的安装质量检测，保障样机质量，测试人员协同试制负责人编写测试方案，相关测试方案通过评审后，将进行零件加工、装配、调试、测试等。如试制过程中出现问题，则可能变更产品设计。通过不断测试，产品最终得以定型。产品设计确认后，研发项目管理（专员）发起新产品技术发布流程，完成新产品技术发布，在后续生产运用中，将根据客户的需求、安全及环境性能的改变及时进行设计更新和持续改进。



3、生产及服务模式

对于系统、关键设备类业务，公司实行项目管理制，以销定产，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设计、制造和销售，在获取项目后，公司的生产过程可以分为生产加工、现场实施、售后服务三个阶段。

对于核心部件业务，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进行核心部件的生产。制造部门制定详细的生产计划，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确保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可使公司根据订单情况来安排生产和原材料采购，有效控制原材料的库存量和采购成本，减少资金占用，最大限度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

4、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单机（如电机、皮带机等）、电气元件、金属材料、以及其他机械零部件等。

公司按照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从供应商选择、物料计划编制、采购计划编制、采购工作方式等方面对物料采购工作进行管理。供应商管理部门负责供应商的评审、采购价格的协商、合格供应商质量能力的保持和持续改进，生产部门按照物料计划实施具体采购订单的下达，品质管理部门负责对采购物资实施验证。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所属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智能物流系统、关键设备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与国际专利分类参照关系表（2021）（试行）》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属于《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中“智能制造”中的“数字化通用、专用设备制造”产业。

当今世界，现代物流系统已成为集物流、信息流和价值流于一体的离散、随机和并发的复杂系统。在全球化、互联网技术和电子商务的多重推动下，小批量、多批次、高频率物流服务成为物流产业发展的必然趋势。信息技术成为现代物流行业的核心，物流智能化和自动化、资源整合和全过程优化更成为了发展方向。高密度存储、高效输送、分拣和拣选、巨大订单日处理量、降低劳动强度和节省用工数量，已成为现代物流行业发展的重要目标。物流作为国民经济的动脉系统，其发展水平已成为衡量国家现代化程度和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之一。毫无疑问，物流业是国民经济发展中不可或缺的基础性和战略性产业。

(2) 行业发展与特征

智能物流装备行业发展良好，市场需求规模仍有较大空间

在市场全球化、互联网技术和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等多重推动下，多批次、小批量、高频率的服务需求已经成为新常态。配送中心日处理量巨大、SKU 超级繁多、订单履行效率越来越高、地价稳步上升等现状都在倒逼现代物流服务业在仓储配送环节走向存储密度高、自动化搬运、智能化订单履行、节省人力资源等方向发展。而智能物流装备目前仍然是现代物流服务业的降本增效的最有效的解决方案。

智能物流装备和信息系统是实现智能仓储的关键。目前，中国大部分行业在智能仓储方面的布局尚处于早期阶段，随着智能仓储在商业物流领域的成功，和工业应用领域的渗透不断加深，智能仓储市场需求规模不断壮大、稳健增长。其中，输送、分拣及穿梭车等设备是智能物流系统中最关键也是最基础的设备，是现代智能物流系统的关键组成部分，市场需求仍有很大发展空间。来自头豹研究院的《2022 年中国智能仓储行业概览》报告预测，2023 年智能仓储市场规模可达 1,533.5 亿元，平均增长率可达 18.4%，市场发展仍有很大潜力。

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物流装备市场仍有巨大提升空间。2022 年我国社会物流总费用是 17.8 万亿元，同比增长 4.4%；社会物流总费用与 GDP 的比率为 14.7%，比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物流费用成本仍然相对较高。而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的物流总费用与 GDP 的比率稳定在 8%-9% 左右，相比美、日发达国家中国的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率仍然较高，包括仓储在内的物流各环节效率提升空间巨大。仓储环节是物流全流程的关键节点，而智能仓储的应用是仓储环节降本增效的关键。

政策助力制造行业数字化转型，智能制造领域的物流装备需求前景广阔

2020 年 08 月，发改委、工信部等 14 部门联合发布《推动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实施方案》，鼓励制造业企业开展物流智能化改造，推广应用物流机器人、智能仓储、自动分拣等新型物流技术装备，稳步推动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2021 年 12 月，工信部、发改委等 8 部门联合印发了《“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其中“智能制造装备创新发展行动”之“通用智能制造装备”指出：要研制一批国际先进的新型智能制造装备，其中包括智能多层多向穿梭车、智能大型立体仓库等智能物流装备。随着中国政府对工业制造行业一系列的政策支持，以及制造行业与智能仓储的进一步融合，有效促进了制造行业领域的智能物流系统建设需求，呈现出自动化、数字化、集成化、生态化的发展趋势。加快了中国制造走向智能制造的步伐，中国制造行业的发展已经迎来新阶段。

来自中国物流信息中心的数据显示，2022 年工业品物流总额占全国社会物流总额的 88.95% 的份额，工业品物流总额同比增长 3.6%，首次超越了“单位与居民物品物流总额”的同比增长（3.4%）。来自头豹研究院的报告显示，2022 年智能制造市场规模为 3.9 万亿，预计 2025 年市场规模将达 5.3 万亿，2021-2025 年复合增长率为 13.9%。由此可见制造业工业品物流市场需求与发展潜力非常庞大。随着制造业各项成本快速攀升加速物流装备市场空间不断扩容，以及技术水平快速智能化发展不断促进物流装备行业长足进步，智能制造市场的智能物流装备需求前景广阔。

碳达峰时刻表倒逼新能源发展，新能源市场物流装备需求迎来快速增长

当下，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经进入“后车补时代”的尾声，新能源汽车已经被市场认可、被用户所接受，加之全球各国碳达峰和碳排放量削减的承诺和推进，新型清洁能源的研发、利用已如火如荼的高速推进。

来自工信部的信息显示，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进入快车道，产量持续快速增长，产业规模不断扩大。2022 年全国锂离子电池产量达 750GWh，同比增长超过 130%，行业总产值突破 1.2 万亿元。行业应用加速拓展，助推双碳进程加快；2022 年全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装车量约 295GWh，储能锂电累计装机增速超过 130%。2022 年全国锂电出口总额 3,426.5 亿元，同比增长 86.7%。

(3) 主要技术门槛

自动化物流装备是现代物流系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从核心软硬件到系统集成”的完整技术链条，输送分拣技术、驱动技术两大类关键核心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产品涉及机械、自动化控制、信息技术等多项软硬件技术领域，其结构复杂，技术含量高，对产品的设计开发的要求高。物流设备及系统服务不仅需要熟练掌握物流装备系统的理论和设计基础，

了解各零组件的性能匹配，还需对下游客户提出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引导。这不仅需要各领域专业人才的紧密配合，还需要长时间的技术和工程实践经验积累、沉淀。新的行业进入者较难在短期内通过快速仿制的方式掌握相关核心技术，也无法迅速积累针对不同客户需求的定制化工程经验，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及服务。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所处的自动化物流装备行业，除了标准化模块化的关键设备和核心装备外，主要为客户提供自动化输送和分拣的系统解决方案，根据客户对系统的定制化需求进行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

(1) 高端应用场景需求带动，公司的优势地位不断夯实

公司作为国内物流装备行业的领先企业，始终将技术创新视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全面布局物流输送分拣装备产业链，积极将研发成果向产业化转化，在核心部件、关键设备、系统集成等方面取得了领先的科研成果，具备较强的技术竞争优势。自主研发并积累了国际先进的输送分拣技术、驱动技术等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了核心部件设计、关键设备制造、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的一体化产业链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物流装备系列产品，是全球物流行业优势企业之一，公司主要面向全球各行业优质头部客户，主要多为中高端国际知名企业及大型控股企业，覆盖新能源、电商、快递、服装、医药、新零售、智能制造等各个行业。

公司在物流装备细分行业的产品性能、技术水平、品牌影响力等方面具有一定竞争力，2022年，公司凭借在物流输送分拣制造领域技术、工艺和数字化制造的领先优势，上榜“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领域、物流领域、电商领域等高端领域并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公司物流装备系列产品已应用于国内并出口至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随着公司应用行业的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面向不同行业、不同领域新业态的不断推出，公司产品销售规模及市场占有率有望持续、稳步扩大。

(2) 数字化业务对内赋能增效，对外输出，演绎公司独有核心竞争力

公司凭借 20 多年的发展基础和智慧积聚，将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加强数字孪生技术在智能物流、智能制造系统上的应用研发，将以人工智能+物联网为代表的智能化和数字化技术应用于德马输送分拣等产品中，打造新一代的具备人工智能和物联网技术的物流装备产品，启动了以物联网技术和数字孪生技术为核心的“天玑系统”在全球项目中的应用，利用数字化虚拟技术突破物理界限，保障了公司在全球各项目中智能化系统的顺利安全运行。发布了智能托盘输送机、数字化辊筒等具备数字化技术的新一代产品。

通过信息流自动化将各系统之间集成，形成了从市场、项目招投标、商务合同、订单处理、研发设计、工艺规划到生产制造、产品交付、运维服务、报废回收等整体闭环的全面数字化，实现数字化销售、数字化设计、数字化排产，以及数据驱动设备的全自动生产运营模式，大幅度提升公司各大生产基地数字化工厂生产效率。随着公司数字化技术不断的升级迭代，高效、精益的制造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同时，基于公司自身数字化转型相关技术成果和应用案例，公司已将数字化工厂整体解决方案业务迅速商业化落地，数字化工厂对外实施的实力得到客户的认可。

(3) 锂电装备新技术获得重大突破，智能物流装备+新能源装备业务双轮驱动

报告期内，公司在新能源领域取得了关键技术的重大突破，成功研发了目前业内先进的“4680 全极耳锂电池高速组装生产线”、DHZ 第三代数智化高速匀浆系统，均已逐步投放市场。公司是行业内少数拥有自主研发的“从核心软硬件到系统集成”的完整技术链条的企业，可满足不同类型客户的需求，目标客户群体既包括原有业务中的已批量生产的新能源行业集成商，也有面向锂电生产新技术并逐步投放市场的新客户群体。

新能源业务与公司原有业务形成高度互联，催生公司业务向新能源领域迈进，通过不断完善全产业链供应能力，将公司智能物流装备+新能源装备业务的有机串联，实现了双轮驱动、集中突破的良好态势。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电商快递的快速发展，客户降本增效的要求及个性化需求也越来越多样化，中国的物流装备行业将会进入全方位的数字化时代，物流数字化科技将会以移动技术、大数据和传感器、人工智能、物联网、云服务架构为基础，渗透到物流全环节中。数字化的管理作用将会变得越来越重要，物流行业各企业如何高效处理大量和多样化的订单，实现精准的消费预测、匹配和跟踪等高效的服务，提升消费者的客户体验，都离不开数字化技术的助力，未来的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都将会围绕着数字化的应用而产生和发展。

公司作为自动化物流装备供应商，数字化是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数字孪生技术在智能物流、智能制造系统上的应用研发，将以人工智能+物联网为代表的智能化和数字化技术应用于德马输送分拣等产品中，打造新一代的具备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的物流装备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以物联网技术和数字孪生技术为核心的“天玑系统”在全球项目中的应用，利用数字化虚拟技术，突破了物理界限，保障了公司在全球各项目中智能化系统的顺利安全运行。发布了智能托盘输送机、数字化辊筒等具备数字化技术的新一代产品。建立了针对冷链行业的低温实验室，进行产品的低温运行和功耗测试，赋能冷链行业的智能化应用。为行业客户提供更优、更智能化的解决方案和更贴心的使用体验。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高端智能装备技术的发展，长期致力于智能物流及智能制造装备前沿技术和关键技术的研发，全面布局智能物流装备产业链，积极将研发成果向产业化转化，助力国民经济转型升级。率先在行业内成立了专业研究先进物流装备和技术的专业研究院，公司的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技术中心”。公司拥有“浙江领军型创新团队”，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59 人，占员工人数 15.76%，涵盖 AI、IoT、机器视觉、导航、大数据算法、软件、光学、机械、电子、控制及自动化、电化学、新能源等多个专业领域，公司已形成一支由系统规划设计、系统集成、机械设计、机械制造、软件开发、电控开发等工程师组成的优秀研发和工程队伍，具备雄厚的创新研发实力。

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经过长期攻坚取得了一系列关键核心技术，其中输送分拣技术、驱动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公司拥有包括输送分拣技术、驱动技术、机器人技术和软件技术等共 33 项核心技术，并已经取得相关专利及软件技术认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智能部件和装备、物流机器人、智能输送和分拣、智能控制、智能驱动及软件等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取得了 394 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其中发明专利 26 项，软著权 35 项，另外还有 115 项发明专利在审核授权中。主持制定 1 项国家标准、1 项行业标准、2 项浙江制造标准；所开发的多项装备获得国家、省政府、行业奖励，在国内外同行业企业的竞争中已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涉及具体技术情况如下：

(1) 机器人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技术特点	成熟度
1	机器人全视角工作环境感知能力仿真设计技术	结合机器人全部环境感知器件作用特点（如激光雷达、双目视觉传感器、超声波传感器、单目 RGB 摄像头等多种环境感知器件）和工作场景特点，综合进行仿真分析。构建 360 度全视角的环境感知体系，使得机器人可以在工作场景下良好地障碍物感知、躲避，确保安全。	已实现产业应用
2	基于视觉的机器人全局导航定位技术	机器人摄像头识别环境标签、识别区域各轮廓图像、对图像信息进行校正处理、滤除、有效集合，从而识别场景环境，达到机器人全局导航的目的。	已实现产业应用
3	机器人工作场景常见障	对工作场景内经常出现的障碍物进行识别，通过获取的障碍物图片，多层卷积、多维度多尺度分层、捕捉高层语义信息强的特征图获得障碍物特征信息和分类信息。	小批量应用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技术特点	成熟度
	障碍物特征识别技术		
4	集群机器人工作环境感知系统的运动路线规划技术	接合工作场景环境感知信息，和集群的各机器人任务状态，通过 AI 技术等算法，对多机器人在工作场景的运动路线进行规划，达到更高的运行效率。	小批量应用
5	机器人运动底盘设计技术	新一代的机器人运动底盘悬挂系统、动力系统、制动系统、驱动系统，达到低噪音、高稳定性、制动安全等特点。	小批量应用
6	AGV 路径仿真技术（新增，发明专利）	该技术能够获取 AGV 小车 1 与被牵引物 2 一同转弯时的转动中心和转弯空间，提高 AGV 路径规划的精度，也能够获取 AGV 小车 1 单独转弯时的转动中心和转弯空间，整个方法简单有效，其精度能够满足现场施工需要，实现高效轻松的物流规划方案。	实现产业化应用

(2) 软件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技术特点	成熟度
1	动态货物跟踪及智能货位管理软件	该软件能通过自我学习，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能够准确、高效地管理跟踪客户订单、采购订单、以及仓库的综合管理。对仓储各环节实施全过程控制管理，应用视觉技术、动态称重、智能排序算法等可对货物进行货位、批次、保质期、配送、货主等实现条形码标签管理，对整个收货、发货、补货、集货、送货、盘点等各个环节的规范化作业，还并自动给生成各种统计报表，实现高效、精准、规范的仓库业务管理。	已实现产业应用
2	基于预测性算法的高速出入库控制软件	该软件用于集成各种自动物料搬运设备和相关信息设备，包括自动化立体仓库、输送设备、提升机设备等现代化物流设备。同时与上位系统软件紧密结合。具有开放及可扩展性、健壮性、高效性、高可用性几大特点。该软件技术自动分析用户出入库物料和频次，通过人工智能算法，并结合系统内各设备的配置和工作状态，来快速对货物进行智能化的预测性路径排序，实现快速出入库，采用该高速出入库技术，效率提升了 20%。	已实现产业应用
3	基于物联网和 AR 技术的设备管理软件	该软件用于提升售后服务质量及售后的客户满意度。解决了诸如设备产权管理、数据可视化分析、健康维护、性能保持、维保便利性等一系列问题。通过划时代的以物联网技术为基础的设备资产管理和预测性维护，发现设备潜在问题，达到提高设备可用性和稼动率、设备资产报表图形化可视化的目的。同时通过 AR 虚拟现实技术，帮助售后人员及客户设备管理人员极大提升了系统的可靠性和维护保养、维修设备的便利性。使得原本繁琐的维护维修工作变得简单、有计划。	已实现产业应用

(3) 输送分拣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技术特点	成熟度
1	机器人密集存储货到人拣选技术	该技术集成应用了系统自动存储、智能排序、高密度存储、货到人、机器人拣选等，通过智能货位管理系统及大数据分析技术，智能化动态计算和管理所有货物的位置，通过对进库及出库的路径串联合并，实现出库前的高效预排序，计算出最优最短最高效路径，实现系统进出库效率的最大化。	已实现产业应用
2	机器人智能拣选技术	该技术主要用机器视觉代替人工识别，用工业机器人代替人工操作，用计算机算法代替人脑，实现拣选的智能化，通过系统性研究各先进传感方法，如接触传感、激光测距传感、2D/3D 视觉传感等，开发各类数据采集和处理算法，开展智能询问、智能识别、智能检测、智能测量等智能化应用。该技术是实现智能无人仓的关键技术。	已实现产业应用
3	高速输送动态间距控制技术	该技术将多组光电安装在输送机阵列的适当位置，通过特殊算法测量包裹序列的长度和包裹之间的间隙大小，同时，系统基于智能动态控制算法，根据实时测算的结果智能的调整皮带速度，动态的优化包裹之间的间隙。通过该技术，可在高速分拣设备中实现最佳的系统吞吐量。	已实现产业应用
4	交叉带弯道高速输送技术	该技术设计了独特的导轨内倾角度及轮系结构，并结合动态平衡检测及控制技术，使不同重量和形状的物品，在内倾弯道受到离心力减小的同时，自动调整输送物品在托盘皮带上的相对位置，避免了物品在高速弯道输送状态下，受离心力作用而出现滑移或是甩出现象。通过该技术的应用，轻质量物品（10 克左右）在弯道可实现高速稳定的输送。	已实现产业应用
5	高速合流技术	该技术可实现对输送物品在高速输送设备上的分段和循环释放的智能控制。通过该技术的应用，在增加输送量的同时，降低了整体能耗。	已实现产业应用
6	多席位协同高速供包技术	该技术建立了主线和席位接入点的动态组合模型。通过实时测量各席位上包裹的位置和形态测量参数，提前在席位上结合运动控制时间范围、主线以及前后席位导入需求，合理分配导入运动策略，动态修正包裹的运动控制策略。该技术可提高输送分拣设备的处理能力。	已实现产业应用
7	高速道岔转辙技术	该技术使得输送分拣设备具备毫秒级响应、恒角速度控制、位置精准控制、启停平稳、自适应力矩输出等特点，可实现设备高达 3 米/秒的稳定运行速度。	已实现产业应用
8	高速道岔仿真测试仪平台技术	该技术建立了包含脱机模拟仿真、快速装卸、滑块撞击保护、动作响应实时监测、测试数值分析图表快速显示的测试平台，可实现对高速道岔的快速高效测试，避免了整机联动测试中因高速道岔性能不达标而导致的大规模部件损坏，对高速道岔装置的研发工作起到了强有力的辅助作用。	已实现产业应用
9	X 型分叉导轨中置高速切换衔接技术	该技术采取了无动力自换向、曲线型啮合过渡等技术，进行了模块化设计，解决了分叉 X 型导轨中间断开后的高速衔接和滑块连续行走问题。该技术特点利用了机械式中置道岔，无需动力驱动，依靠滑块导向轴接触引导可实现自由换向；设计了独特的啮合曲线，实现导向轴	已实现产业应用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技术特点	成熟度
		瞬间自然切入，接触顺滑阻力小，换向动作流畅稳定，降低了故障率。	
10	宽适应性转向轮式分拣技术	该技术设计了新型磁性轮传动，将水平旋转运动变换为垂直方向旋转运动，实现无接触传动；以皮带输送形式代替圆柱形转向轮形式，增加了与物品底部接触面积；采用独立伺服驱动转向，转向角度控制精度更准确，缩小了物品最小间距，提高了分拣效率。	小批量生产
11	低噪音技术	该技术采用平台化、模块化及动态仿真模拟设计，对系统进行机械结构优化，并匹配多种新型材料技术，使得输送分拣设备的主线运行噪音降低至 65 分贝以下。	已实现产业应用
12	基于交叉带模块化平台快速装拆技术	该技术基于交叉带分拣机的模块化平台设计，通过模块化设计与装拆、独立分体设计、快速定位拼装、故障预警与智能检修、模块化故障判断功能、定点维修站、快速拆装结构设计等，可快速排查故障并解决问题，缩短了维修更换时间，降低维修对现场运营的影响。	已实现产业应用
13	永磁同步伺服直驱技术	该技术通过电磁计算与仿真，设计了低转速、大扭矩的高效直驱伺服电机，相比传统电辊筒电机，力矩更大，效率可提高 5%，噪音可降低 5 分贝，寿命可延长一倍以上；通过合理的极槽配合设计和集中式绕组设计，降低了电机损耗，提高了过载能力，降低了使用成本。	已实现产业应用
14	无线积放驱动控制技术	该技术使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实现个驱动单元之间的相互无线通讯与控制；整个系统的运行不再依赖于 PLC，容错性、实时性都得到了提高。系统扩容升级简单，调试时间短，优化了成本并提高输送效率。	已实现产业应用
15	基于同步带轮结构的低噪声高速输送分拣技术	该技术通过一种特殊的结构，即将同步带轮坐落设置于左右滚动体组中间的结构，使得传动的效率、稳定性、噪音、减振等方面的性能都得到提升；具有集成性高、传动效率高、传动精准、低噪音、低振动等特点，采用标准模块化设计，有利于设备的维护，降低成本。	已实现产业应用
16	基于 3D 立体存储输送的连续提升技术	该技术采用特殊的结构提升垂直输送的强度和稳定性、安全性。采用本技术的连续提升机实现了货物的多进多出，并且将货物分流进行路径分流至分拣机对应层，并最终分拣至目标格口，连续提升机通过巧妙且合理的传动机构，实现了提升机小车最短路径的循环移动，配合多进多出的分流模式，达到了提高效率的技术目的。	已实现产业应用
17	一种往复结构的重载垂直输送技术	本技术将固定架升降往复运动的升降机构固定于所述升降机构的载荷台，升降架上平行延伸的水平支承架和连接于两个水平支承架端部间的连接横档于载荷台下方。本技术实现了重载式跨层提升机的重载承载性能，可以提供对于水平和垂直方向货物输送过程中的载荷的有效承载并具有良好的运行稳定性和较长的运行寿命。	已实现产业应用
18	基于辊筒输送机的双层输送技术（新增，发明专利）	该技术采用承载横架，承载横架水平布置并且包括垂直相连的两个纵梁和多个横梁，纵梁的长度方向平行于上层输送机构的输送方向，横梁的长度方向垂直于上层输送机构的输送方向，至少两个横梁上设有多个抱箍式安装组件，抱箍式安装组件用于同时连接移栽输送机构和上层输送机构，承载横架能够同时承载并排布置的多条上层输送线。两个支撑立架对称设置于承载横架横跨方	以实现产业化应用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技术特点	成熟度
		向上的相对两侧，两个斜撑架与两个支撑立架对应连接，如此设置，能够极大提高龙门式支腿的整体刚度。因此，本发明的用于上层输送线并排布局的龙门式支腿能够依次并排布置多条上层输送线，并且整体刚度较大。	

(4) 驱动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技术特点	成熟度
1	智能高速伺服电辊筒控制技术	本技术以内置智能直流电机的电动辊筒取代了现有技术外设的驱动电机以及载架，可以节省安装驱动电机的空间，使得输送面做得较低以更好地匹配托盘搬运车等，采用集成和模块化控制技术，具备更大的扭矩以及载重性能。	已实现产业应用
2	基于编码器与驱动器的一体化集成技术	该技术提供一种外转子永磁同步伺服电机及一体式电辊筒，通过特殊的安装和集成方法，将编码器芯片与电机驱动器集成为一体，方便了编码器的安装工作，进而使得本外转子永磁同步伺服电机及一体式电辊筒组装更加方便。	已实现产业应用
3	辊筒高速运行技术	该技术通过对新材料的应用和梭形轴端的独特设计，在提升安装便利度的同时，大大提高了辊筒的运行速度。同时，该技术集成了全时导通的无损静电去除技术，使得阻抗值小于 106 欧姆，消除了高速输送条件下静电对输送物和电子电气设备的负面影响。	已实现产业应用
4	电动辊筒托盘输送技术	该技术实现了能耗和扭矩的平衡，在 80W 功率条件下，辊筒可输出 1,400kg 的托盘搬运能力，能效比高，通过该技术，电动辊筒拥有较宽的调速范围，可实现恒扭矩调速。	已实现产业应用
5	轻旋转阻力技术	该技术通过轻量化设计、工艺参数和关键零部件的特殊选择，控制了辊筒的静不平衡量和质心，降低了转动惯量，使得辊筒的旋转阻力降低 50% 以上，能应用于 9° 倾斜角，货物重量只有 200g 的下滑道中。	已实现产业应用
6	带式辊筒摩擦焊接技术	该技术利用工件接触面摩擦产生的热量为热源，使工件在压力作用下产生塑性变形而进行焊接。较之于业内传统技术，该技术解决了异种材料的焊接难的问题，可提高接头强度。	已实现产业应用

公司除了进行产品技术研发外，还集中资源开始进行智能化和数字化在物流装备上的应用研发，将以人工智能+物联网为代表的智能化和数字化技术应用于德马输送分拣等产品中，打造新一代的具备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的物流装备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智能物流装备的特点，自主开发了更加稳定的“SCADA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该系统采用了先进的遥测技术，实现了对设备数据的采集及控制，随着物流行业信息化、智能化的发展，SCADA 的需求会越来越多，将实现单一设备在线化、网络化，最终打破传统的数据采集、整理、汇总、分类、统计、分析乃至决策等整个价值链的低效模式。相关具备数字化智能化的物联网产品级软件产品已经在项目中使用，为行业客户提供更优、更智能化的解决方案和更贴心的使用体验。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0年	/
单项冠军产品	2022年	输送分拣专用辊筒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和软件著作权96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88项；外观设计专利5项；软件著作权1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授权26项发明专利、295项实用新型专利、38项外观设计专利、35项软件著作权。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3	2	141	26
实用新型专利	82	88	429	295
外观设计专利	1	5	102	38
软件著作权	1	1	35	35
其他	0	0	0	0
合计	107	96	707	394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65,269,913.38	70,853,648.68	-7.88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65,269,913.38	70,853,648.68	-7.8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27	4.78	-0.5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基于物联网的重载交叉	1,550.00	122.18	1,557.16	制定总体方案，产品设计，样机试制，经测试达到设计要求，	交叉带式分拣机新产品投放市场。	国际先进	具有分拣效率高、差错率低、适应范围广等优点，可应用

	带分拣系统研发				经改进后定型。			于电商、快递、服装、医药等行业的物流配送中心。
2	基于5G物联网的数据采集系统研发	450.00	134.64	477.89	制定总体方案,网关、传感器等硬件设计,各软件模块开发,硬件试制,软件测试,系统整合,项目应用。	基于5G物联网的数据采集系统应用于项目。	国际先进	该系统号称智慧工业“处理器”,可广泛应用于智能制造领域。
3	低温环境智能密集仓储拣选系统及装备研发	2,200.00	1,483.27	1,566.82	总体方案制定,先行试验,制定总体方案,系统规划设计,算法研究,高速提升机和穿梭车设计、制造。	低温环境智能密集仓储拣选产品投放市场。	国际先进	应用于冷链仓储配送场景,实现冷藏冷冻物品的密集存储、智能拣选及快速出入库,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4	智能搬运车系列产品研发	1,000.00	676.20	676.20	制定总体方案,搬运车设计,算法研究,软件开发,设备定型。	开发环形穿梭搬运车,完善智能搬运车产品线。	国内领先	用于自动立体仓库托盘出入库,可以延伸库区作业范围,提升作业效率和作业空间,市场前景广阔。
5	新能源极片库专用输送系统研发	200.00	199.89	199.89	制定总体方案,结构设计、电控设计,样机试制、定型。	开发一种适用于新能源极片库的专用输送机	国内领先	新能源极片库环境要求很高,一般输送机不能胜任,该产品满足新能源极片库的使用要求,具有广阔应用前景。
6	第二代播种墙研发	300.00	328.70	328.70	制定总体方案,结构设计、电控设计,样机试制、定型。	在第一代播种墙基础上改进结构,开发新的分拣控制系统,提高分拣效率。	国内领先	该产品在分拨中心可配合交叉带分拣机做二次分拣,在快递网点可代替人工,因此市场前景广阔。
7	重载节能提升设备研发	150.00	152.90	152.90	制定总体方案,提升机结构设计,能量储存利用技术研究,样机试制、测试、定型。	开发重载节能提升设备,满足市场需求。	国际先进	该产品具有载重大、能耗低、提升速度快等优点,性能优于普通提升

								机，市场需求量很大。
8	新型窄带分拣机研发	60.00	54.90	54.90	制定总体方案，新型窄带分拣结构设计，样机试制、测试、定型。	开发新型窄带分拣机，满足市场需求。	国内领先	该产品作为物流中心订单拣选完成后送达各个包装工位所需的分拣设备，是物流中心作业后端最重要的自动化设备，市场前景广阔。
9	德欧WCS智能物流控制软件	540.31	282.40	540.31	本阶段完成了bug修正，回归测试，云平台的需求的调研，选型，设计等工作 本阶段取得的成果：（1）备件库管理。（2）APP 功能迭代升级。（3）数字化看板版本升级。	完成App3.0版本开发及发布，完成Web端3.0版本开发及发布；	处于同类产品市场领先水平	基于实时采集设备各类数据，上传服务器。并通过算法模型进行分析计算，达到对设备进行智能化管 理、预测性维护的功能。极大的提高了设备维护保养的效率、提前预判可能出现的故障，使得系统的可用性极大的提高。本软件实施方便、配置灵活，市场前景广阔。
10	RD03货到人拣选台研发	420.33	118.77	301.56	制定技术方案，结构设计、电控设计，样机试制、测试、定型。	货到人拣选台投放市场。	国内领先	与箱式输送线、穿梭车存储拣选设备等配套能有效提升作业效率、降低物流成本、降低工人劳动强度。
11	RD04四向穿梭车研发	570.00	370.43	548.54	制定总体方案，产品设计，软件开发，样机试制、测试、定型。	四向穿梭车投放市场。	国际先进	该产品可减少仓库占地面积，减少人工数量，减轻工作强度，为用户创造价值。
12	RM101快递皮带机带	418.00	92.70	254.03	完成技术验证和工程样机的生产，正在进行一系列专项	高集成和高能效比，替代外置电机	国内领先	具有高扭矩、高刚性、布局紧凑等特点，

	式电动辊筒				试验, 借此对设计进行进一步优化	+减速箱的传统设计布置		尤其适用快递行业的长距离重型输送。
13	RD104 V形槽带式辊筒	400.00	134.27	433.23	工艺可行性验证已完成, 准备进入工程样机试制阶段	为皮带调偏提供另一种紧凑、便利产品解决方案	国内领先	具有侧向作用力的皮带输送机(包括分拣过程中的合流)以及收银台短距紧凑型皮带输送机是其典型应用场景。
14	RM105 顶升移栽机用凸轮电动辊筒	480.00	126.64	466.88	测试验证通过, 符合设计开发要求, 相关资料整理归档完成。产品已正式上市。	开发一种用于顶升移栽机的电动辊筒及配套辊筒, 指导客户设计使用移栽机, 提高客户竞争力。	国内领先	具有输送效率高、噪音低、整体移栽机体积小等优势, 典型运用于电商行业, 并且有较大扩展运用空间, 具备广阔市场。
15	RM106 箱式皮带机带式电动辊筒	510.00	219.62	437.89	已通过技术验证, 准备进入工程样机试制, 其关键零部件正在做供应链准备	高集成和高能效比, 替代外置电机+减速箱的传统设计布置	国内领先	中高扭矩、速度调节柔性, 适用于输送成件物品的皮带输送机, 电商、医药、烟草等诸多行业都是气目标应用场景。
16	RE109 电动伸缩机	660.00	164.84	421.12	测试验证通过, 符合设计开发要求, 相关资料整理归档完成。	使伸缩机“智能化”, 并具备一定的动力续航, 实现在无电源环境下使用	国内领先	“智能化”后保障输送货物无积压, 避免货物掉落等造成货物破损。自带动力续航, 使运用环境更加广泛, 具有广阔市场前景。
17	RR201 中重载荷箱式辊筒	300.00	242.99	242.99	测试验证通过, 符合设计开发要求, 相关资料整理归档完成。	解决新能源行业低湿、货重的运用难题	国际先进	产品具有高承载、高输送能力特点, 符合新能源行业货物越来越重趋势, 完美匹配新能源行业使用, 市场前景广阔。

18	RR202 低成本托 盘辊筒	370.00	328.86	328.86	测试验证通 过，符合设计 开发要求，相 关资料整理归 档完成。	保证产品 性能前提 下，降低 成本，让 客户更具 竞争力	国内领 先	物流运输线 中托盘辊筒 线有较高的 占比，在保 障产品性能 下，成本的 下降，使产 品更具竞争 力。
19	RM201 高静 载电 动辊 筒	400.00	396.86	396.86	测试验证通 过，符合设计 开发要求，相 关资料整理归 档完成。	解决新能 源行业低 湿、货重 的运用难 题	国际先 进	产品具有高 承载、高扭 矩特点，匹 配中重载荷 箱式辊筒， 能整套解决 新能源行业 货物越来越 重要求，市 场前景广 阔。
20	RM202 重型 安装 支架	430.00	431.17	431.17	测试验证通 过，符合设计 开发要求，相 关资料整理归 档完成。	匹配电动 辊筒使用	国内领 先	相比传统减 速电机驱 动，重型安 装支架匹配 电动辊筒， 有输送负载 能力强、输 送机结构简 单紧凑、节 能、控制程 序简单等优 势，运用场 合多，市场 前景广阔。
21	RD201 RU/RV 型带 式辊 筒	500.00	384.92	384.92	工艺可行性验 证已完成，部 分规格的工程 样机已试完成	在不堆料 设计的框 架下，极 大提升了 产品耐机 械疲劳的 能力	国际先 进	所有皮带输 送机都是其 目标应用， 它能极大的 改善产品的 机械疲劳表 现，尤其是 高速场合， 如：矩阵分 拣、DWS 等。
22	智能 悬挂 分拣 线的 调度 策略 设计	300.00	79.84	289.15	项目已完结	为智能悬 挂分拣线 研究设计 一个合理 的分拣调 度方案， 避免“堵 塞”的发 生，提高 系统总体 分拣效率	注 1	应用于悬挂 分拣线可大 幅提高产品 性能，市场 前景广阔。
合计	/	12,208.64	6,526.99	10,491.97	/	/	/	/

注 1：本项目采用遗传算法对调度问题进行求解，借鉴了大自然中生物界的进化规律（适者生存，优胜劣汰遗传机制），它仿效了自然界中的生命进化机制，运用在人工系统之中，实现了对特定目标的优化。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59	17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76	16.3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537.24	4,496.2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8.54	25.84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5
本科	91
专科	58
高中及以下	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67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6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4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4
60 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同意新增认定李睿栋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本次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可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团队实力，增强公司技术团队稳定性，保障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在核心技术、产业链、产品和解决方案、研发、全球化运营及客户资源等都积聚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具体表现为：

1、领先的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从核心软硬件到系统集成”的完整技术链条，输送分拣技术、驱动技术两大类关键核心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公司拥有包括输送分拣技术、驱动技术、机器人技术

和软件技术等共 33 项核心技术，并已经取得相关专利及软件技术认证；2022 年荣获国际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人才工程”“数字化转型典范”等荣誉。

2、“从核心软硬件到系统集成”的产业链优势

公司全面布局物流输送分拣装备产业链，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涵盖核心部件、关键设备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所服务的客户涵盖物流装备制造、系统集成商和终端客户，所应用的行业涵盖电子商务、快递物流、服装、医药、烟草、新零售、智能制造等多个国民经济重点领域，是覆盖物流输送分拣装备全产业链的科技创新企业。

与国内同行业公司对比，国外领先的物流输送分拣装备企业，如英特诺，业务领域覆盖核心软硬件、关键设备及系统集成全产业链，而国内大部分公司，仅从事装备制造或系统集成，或仅服务于某一特定行业的客户。因此，相比于国内同行业公司，公司具备较强的产业链竞争优势。

3、高性能的关键设备和核心部件提供能力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及其核心部件研发、设计、制造的公司之一，拥有包括机械设计、电气控制、软件集成、机器人技术开发及应用等多个专业领域的研发、技术团队，具备关键设备和核心部件的大规模制造能力。公司将输送分拣、驱动领域的最新技术成果进行产业化应用，在行业内开发了多项高性能的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和核心部件。

公司所提供的关键设备和核心部件品种齐全，可满足不同输送分拣物体形态、不同输送分拣场景的需求，技术和性能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获得多项国家、省、行业及客户授予的荣誉，公司已成为国内重要的输送分拣装备厂商之一。

4、强大的系统解决方案提供能力

物流输送分拣装备是一种集光、机、电、信息技术为一体的现代化装备，技术集成能力要求高，定制化特点突出。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物流输送分拣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的公司之一，依托其完整的技术链条及产业链优势，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快速提供标准化和模块化程度相对较高的系统集成解决方案。近年来，公司为包括京东、菜鸟等在内的众多国内外电子商务、快递物流、服装、医药、烟草、新零售、智能制造行业标杆客户完成了超过 1,000 个以上系统集成项目。

相比国际知名物流装备供应商，公司更加熟悉国内环境，了解国内市场客户的需求，并能够针对其需求进行快速响应，售后运营维护更贴近客户实际，所出具的解决方案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针对物流装备定制化的特点，为更好的发挥公司大规模制造优势，公司在已逐步在产品的设计、设备选型、服务流程等方面实现了标准化和模块化，可基于模块化的关键设备组建定制化的物流输送分拣系统。这不仅大大提高了从客户需要到设计实现的响应速度，而且加快了项目实施和交付进程，提高了售后运营维护的灵活性，降低了客户使用成本。

5、雄厚的创新研发实力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在企业发展中的重要性，率先在行业内成立了专业研究先进物流装备和技术的专业研究院，并被认定为“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并且为了推动了公司创新技术性人才培养和公司创新发展，董事长组织公司多位资深的技术型骨干，在研究院内成立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围绕着物流设备标准化、模块化、绿色化和智能化等目的进行不断的技术创新，大大提升了企业研发的效率和研发完成后的测试及改进，真正实现了研发团队专业领域的攻坚能力。

公司拥有“浙江领军型创新团队”，涵盖人工智能、物联网、机器视觉、软件、光学、机械、电子、控制及自动化等多个专业领域，公司已形成一支由系统规划设计、系统集成、机械设计、机械制造、软件开发、电控开发、电化学、新能源等工程师组成的优秀研发和工程队伍，具备雄厚的创新研发实力。

6、领先的全球运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国际化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业务覆盖区域在不断地扩大，公司在罗马尼亚、澳大利亚等地设立分支机构并建立本地化运营团队的基础上，为更好地开拓快速增长的国际市场，公司已经在印度班加罗尔、越南胡志明、巴西圣保罗、日本东京、澳大利亚悉尼等地设立了营销服务中心，以及在欧洲、北美、南美及东南亚地区与本地企业合作建立了近二十家授权的销售和服务机构，同时公司将会在新加坡建立面向东南亚和南亚市场的区域营销中心及海外技术中心，整合和优化公司该区域的服务能力，提升在该区域市场的竞争力和服务能力。公司建立了适合国际市场的标准化、模块化产品体系，以适应全球销售、运输、现场安装、售后服务的特点和要求。公司已积累了近两百个海外客户，充分利用中国基地的研发能力和大规模制造优势，为国际客户

提供高性价比的核心部件、关键设备及系统集成解决方案。2020-2022 年，公司实现海外销售分别为 21,096.03 万元、33,415.23 万元和 43,420.31 万元，销售金额持续提高，2022 年度公司海外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达到 28.50%，相比国内同行已具备明显的全球化运营领先优势。

7、优质的客户资源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逐渐建立了优质的客户群体。物流装备投资额大、系统工程复杂，下游客户选择供应商时，通常采取严格的采购认证制度，需要经过业绩认证考察、工艺技术学习理解、技术方案匹配性试验等环节，而供应商一旦通过下游客户的采购认证，通常可以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如果更换，不仅存在质量风险，而且更换成本高、实验周期长。优质的核心客户不但为公司提供了稳定可观的经济效益，还树立了公司在业内的良好口碑与高端的品牌形象。

公司的核心用户包括京东、华为、爱仕达、大华、顺丰、菜鸟、盒马鲜生、安踏、百丽、新秀丽、九州通、广州医药，以及亚马逊、e-bay、JNE、LAZADA、Shopee、Coupang、Ozon 等行业标杆企业，还包括今天国际、达特集成、中集空港、瑞仕格、范德兰德、大福公司等国内外知名物流系统集成商和物流装备制造制造商。

8、稳定的管理层和技术团队

公司核心管理层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并长期任职，核心技术团队具备丰富的物流装备技术理论和实践经验，长期保持稳定。在核心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领导下，公司成功把握物流装备快速发展的行业机遇期，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快速提升；始终坚持以创新驱动企业发展战略，不断研发、设计满足行业需求的高端物流输送分拣装备，这使得公司拥有了业内少有的完整技术链和产业链，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率先实施全球化战略，建立领先的竞争优势，为公司后续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共取得与物流输送分拣装备相关的发明专利 26 项，并掌握了多项非专利核心技术。公司对各项专利及技术等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存在核心技术泄密或被他人盗用的可能，一旦核心技术泄密或被盗用，公司的竞争优势将受到一定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关键技术被侵权的风险。

随着物流装备市场需求的增长，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进入物流装备相关领域，其中不乏技术研发能力较强的国外企业以及具备一定资金实力的国内企业。大量企业的涌入，使得国内市场竞争日益激烈。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加剧，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现有的竞争优势和品牌效应，或者公司的技术开发不能紧密契合市场需求，可能导致公司市场地位及市场份额下降，进而影响公司未来发展。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下游客户包括电子商务、快递物流、服装、医药、烟草、新零售、智能制造等行业领域内标杆企业，他们对自身配送中心或物流系统的投资建设形成了对物流装备的需求。这些客户的固定资产投资一般遵循一定的预算管理制度及流程，比如电子商务客户往往选择在“双十一”或“双十二”前后验收；受此影响，公司系统、关键设备业务的验收及销售收入的确认一般较多集中在下半年，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风险特征。

2、公司经营业绩受下游行业影响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物流装备行业的市场需求，主要取决于下游电子商务、快递物流、服装、医药、烟草、新零售、智能制造、新能源等应用领域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增速。

如果未来公司下游物流装备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或增速放缓，或者出现下滑，将会减少对自动化物流装备的采购需求，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业绩受下游行业影响较大，可能随着下游需求变化产生较大波动。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占比较大。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上涨，将直接导致公司产品成本出现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4、公司业务规模相对偏小的风险

与物流装备行业内国际领先知名企业相比，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依然偏小、人均创利能力偏弱，在人才、产能方面有一定劣势，公司的行业地位有待进一步提高。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坏账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应收账款是流动资产重要组成部分。未来随着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还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如果将来主要欠款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出现经营危机或者信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面临坏账风险或流动性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在行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行业内的头部企业将依靠技术积累、人才储备和品牌优势等先发优势，取得更大的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在此背景下，公司未来的持续经营和盈利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受到贸易战等影响，对海外市场造成了不确定的因素，外部的挑战变数增加，对此，公司及时调整了海外市场的营销及项目实施的策略，通过海外市场的本土化经营策略、区域战略伙伴策略等，降低海外市场的运营风险，把公司全球化业务中可能的风险和影响降到最低，持续提升公司在海外市场的良好形象，持续提升全球化业务的业绩。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29,747,569.25 元，同比增加 3.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1,678,428.47 元，同比增长 6.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3,109,468.81 元，同比下降 1.3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29,747,569.25	1,482,689,871.86	3.17
营业成本	1,198,826,553.60	1,184,394,216.00	1.22
销售费用	50,343,117.09	56,305,750.31	-10.59
管理费用	89,340,053.29	81,412,739.63	9.74
财务费用	25,207,912.54	3,993,174.06	531.28
研发费用	65,269,913.38	70,853,648.68	-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62,884.41	-91,834,691.4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33,427.87	55,068,573.56	-32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1,592.29	2,457,072.10	185.36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外币汇兑损益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和 2021 年比 2020 年收入大幅增加，销售回款周期性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土地支付现金增加及购买理财产品时间性差异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银行借款增加及年度分红差异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2,974.76 万元，营业成本为 119,882.66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52,372.86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119,826.96 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高端装备制造行业	1,523,728,611.01	1,198,269,561.08	21.36	3.18	1.21	增加 1.5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	386,387,449.67	322,714,494.52	16.48	-6.05	-4.38	减少 1.46 个百分点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	504,867,029.41	427,806,231.14	15.26	34.55	32.39	增加 1.38 个百分点
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	628,840,146.52	445,886,214.50	29.09	0.94	-3.87	增加 3.54 个百分点
其他及售后	3,633,985.41	1,862,620.92	48.74	-94.60	-96.87	增加 37.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1,089,525,476.67	868,957,020.62	20.24	-4.65	-7.75	增加 2.68 个百分点
外销	434,203,134.34	329,312,540.46	24.16	29.94	36.09	减少 3.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作为国内物流输送分拣装备领域的领先企业，产品分为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和其他及售后四类。报告期内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实现销售收入 386,387,449.67 元，较上年减少 6.05%；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实现销售收入 504,867,029.41 元，较上年增长 34.55%；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实现销售收入 628,840,146.52 元，较上年增长 0.94%，其他及售后实现销售收入 3,633,985.41 元，较上年减少 94.6%。2022 年公司克服宏观经济的不利影响，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3.18%。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	本期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比例 (%)		占总 成本 比例 (%)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高端装备制造行业	原材料	950,931,291.16	79.36	918,981,362.11	77.62	3.48	
高端装备制造行业	人力成本	120,603,674.70	10.06	132,745,242.95	11.21	-9.15	
高端装备制造行业	费用	126,734,595.22	10.58	132,214,594.65	11.17	-4.1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	原材料	228,538,270.68	19.07	216,309,420.13	18.27	5.65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	人力成本	69,844,210.54	5.83	71,782,067.52	6.06	-2.70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	费用	52,332,013.30	4.37	49,404,008.80	4.17	5.93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	原材料	343,686,510.73	28.68	272,598,255.49	23.02	26.08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	人力成本	17,088,675.40	1.43	15,324,204.56	1.29	11.51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	费用	36,031,045.01	3.01	35,212,863.79	2.98	2.32	
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	原材料	377,783,962.96	31.53	384,133,731.17	32.45	-1.65	
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	人力成本	33,255,217.04	2.78	36,921,426.90	3.12	-9.93	
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	费用	37,847,034.50	3.16	42,770,465.95	3.61	-11.51	
售后及其他	原材料	922,546.79	0.08	45,939,955.32	3.88	-97.99	
售后及其他	人力成	415,571.72	0.03	8,717,543.97	0.74	-95.23	

他	本						
售后及其他	费用	524,502.41	0.04	4,827,256.11	0.41	-89.1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费用等构成。报告期内，因对外实现销售的项目特性差异造成直接人工和费用的波动差异。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一)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2年7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为7,543,952.94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456,047.06元。

(二)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孙公司

2022年10月，子公司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德马工业设备（广东）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德马工业设备（广东）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994,625.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5,375.00元。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0,504.46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6.4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159,462,589.20	10.42	否
2	第二名	98,712,558.36	6.45	否
3	第三名	53,972,138.21	3.53	否
4	第四名	48,888,300.89	3.2	否
5	第五名	44,009,017.99	2.88	否
合计	/	405,044,604.65	26.4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中，第一名（DOOSAN LOGISTICS SOLUTIONS CO., LTD.）第三名（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名（浙江大华智联有限公司）第五名（PT TIKI JALUR NUGRAHA EKAKURIR）为新进入前五名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4,724.6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7.3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241,948,054.50	20.19	否
2	第二名	88,775,010.18	7.41	否
3	第三名	52,763,140.52	4.4	否
4	第四名	32,289,951.76	2.69	否
5	第五名	31,470,681.90	2.63	否
合计	/	447,246,838.86	37.32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第三名（SEW-传动设备(苏州)有限公司）、第四名（浙江昆蒙科技有限公司）、第五名（湖州奔野汽车配件厂）为新进的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50,343,117.09	56,305,750.31	-10.59
管理费用	89,340,053.29	81,412,739.63	9.74
研发费用	65,269,913.38	70,853,648.68	-7.88
财务费用	25,207,912.54	3,993,174.06	531.28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去年增加 2,121.47 万，主要系外币汇兑损益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62,884.41	-91,834,691.4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33,427.87	55,068,573.56	-320.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1,592.29	2,457,072.10	18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和 2021 年比 2020 年收入大幅增加，销售回款周期性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土地支付现金增加及购买理财产品时间性差异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银行借款增加及年度分红差异所致。

(二) 非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营业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294,118,024.82	17.06	214,185,051.90	11.77	37.32	主要系 2022 年和 2021 年比 2020 年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1,343,246.79	0.66	18,917,687.97	1.04	-40.04	主要系公司本期采购周期波动时间性差异所致。
存货	358,781,637.68	20.81	586,004,721.80	32.20	-38.77	主要系本期业务周期波动时间性差异所致。
使用权资产	7,903,855.14	0.46	12,329,093.08	0.68	-35.89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67,786,992.94	3.93	25,148,230.79	1.38	169.55	主要系购买智能化输送分拣系统产业基地第五期建设项目土地所致。
短期借款	131,051,358.08	7.60	76,672,185.46	4.21	70.92	主要系期末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80,756,120.11	4.68	44,510,103.79	2.45	81.43	主要系本期用于支付材料款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19,978,783.15	6.96	299,863,501.61	16.48	-59.99	主要系收到客户预付款周期波动时间性差异所致。
应交税费	24,502,100.16	1.42	12,136,044.48	0.67	101.90	主要系本期所得税增加和应交增值税时间性差异所致。
其他应付款	4,996,509.70	0.29	1,300,052.01	0.07	284.33	主要系本期期末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7,394,555.34	2.17	70,181,398.14	3.86	-46.72	主要系未到期已支付部分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4,089,690.63	0.24	7,131,457.76	0.39	-42.65	主要系支付的租赁费变动影响所致。
预计负债	25,259,506.60	1.47	17,874,482.73	0.98	41.32	主要系完工项目增加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54,115,365.4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1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183,567.74	为公司开具承兑汇票、开具保函等提供质押担保
应收账款	63,582,611.80	为公司取得借款、开具承兑汇票等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7,293,666.98	为公司取得借款、开具承兑汇票等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88,059,846.52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000,000	50,000,000	-76%

2022年7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额为1,000万元

2022年10月，子公司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德马工业设备（广东）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本报告期末，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对德马工业设备（广东）有限公司的投资额为200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26,029,787.50						336,410.53	26,366,198.03
应收款项融资	26,029,787.50						336,410.53	26,366,198.03

合计	26,029,787.50					336,410.53	26,366,198.03
----	---------------	--	--	--	--	------------	---------------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德马工业	输送装备及零部件、电动驱动产品及智能化物流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	6,946.16	100.00	50,676.76	62,154.21	10,654.18

上海德马	物流系统工程、物流软件系统、物流分拣设备、输送设备、仓储设备的设计、集成、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施工，光机电一体化、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系统集成、智能化设备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新产品的开发、研制、试销，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3,000.00	100.00	20,573.04	27,639.67	52.89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物流系统、关键设备及其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与国际专利分类参照关系表（2021）（试行）》中“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属于《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中“智能制造”中的“数字化通用、专用设备制造”产业。

1、行业格局

目前，全世界先进的物流装备技术和企业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发达国家物流装备行业起步于上世纪 50 年代，重视新技术研发和应用，在开发和制造领域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占领国际主流市场，提供成熟的集成化系统解决方案，利润空间较大，标准化程度较高。国际物流装备行业的格局特点主要表现为：

(1) 集成能力强的企业数量少、规模大

全球较大的物流装备系统供应商主要有大福（集团）公司（Daifuku）、德马泰克（Dematic）、范德兰德（Vanderlande）、霍尼韦尔（Honeywell Intelligrated）、英特诺（Interroll）、伯曼（Beumer）等，这些企业规模较大，每年营收较高，产品种类齐全。

(2) 技术集成日趋提高，成为行业核心竞争力所在

在工业 4.0 时代，客户要求高度个性化，产品创新周期缩短，生产节拍不断加速。一方面，随着信息技术向制造业的全面深入，生产要素高度灵活配置，大规模定制生产得以实现，传统的生产流程、生产模式及管理方式不断被打破。另一方面，新兴自动化和智能技术促进了现有硬件设备的扩容与升级，改善了物流运作流程，提高了物流技术装备的柔性化应用水平，降低了物流成本。信息技术、自动化技术与智能技术使得物流装备的技术集成程度进一步提高。技术集成能力成为国外物流装备研发与制造能力的优势所在，成为物流装备行业重要的核心竞争力所在。

目前，世界先进的物流装备技术企业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这些国家物流装备行业起步于上世纪 50 年代，在开发、制造、项目实施领域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占领国际主流市场，利润空间较大。这些企业共同的特质为技术水平高、产品标准化程度高、产品质量好、软硬件系统稳定性高、行业经验丰富、系统解决方案成熟、品牌知名度高。但是在国内市场上，发达国家物流装备企业不熟悉中国国情、不具有价格优势、客户关系处理和本地化服务能力相对欠缺。

中国物流装备市场上，中国物流装备企业呈现跳跃式发展。他们通过技术引进、合作开发、OEM 制造等各种方式，加之经营策略灵活、本地化服务能力强，实现迅捷成长。目前国内物流装备企业与发达国家同行相比，国内物流装备企业在品牌、技术、规模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近年来，国内企业通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OEM 制造、提供本地化服务及与国外知名企业进行品牌合作等方式，不断成长。尽管与发达国家的企业相比，这些企业在品牌、技术、规模等方面虽仍存在一些差距，但在部分领域已有后来者居上的趋势，在国内已经完全实现物流装备及系统的全领域产品线可替代。随着物流装备企业的竞争力日益加强与发展壮大，国内市场已经不能满足企业的发展，一些国内优秀的物流装备企业纷纷进入或准备进入国际市场，与欧美日韩等发达国家的物流装备企业同市场角逐、同台竞技，一批领先的国内物流装备企业在产品技术水平、品牌质量、产品性能上快速提高，越来越受到国内外客户的认可。

目前，国内企业的竞争形势主要表现为装备技术水平的竞争。物流装备是一种集光、机、电、信息技术为一体的现代化系统工程，涉及机械、自动化控制、信息技术等多项软硬件技术领域，系统产品的结构复杂，技术含量较高。物流装备的技术水平直接决定了装备的性能，影响现代物流系统的运行效率。

2、行业发展趋势

(1) 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保障

近几年，国务院及各部委陆续发布了《国务院加快培养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国家物流

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等政策，明确物流装备细分行业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明确列出了智能制造与人工智能发展方向，推进“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的产业生态建设。2021 年 12 月，工信部、发改委等 8 部门又联合印发了《“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其中“智能制造装备创新发展行动”之“通用智能制造装备”指出：要研制一批国际先进的新型智能制造装备，其中包括智能多层多向穿梭车、智能大型立体仓库等智能物流装备。随着中国政府对工业制造行业一系列的政策支持，以及制造行业与智能仓储的进一步融合，有效促进了制造行业领域的智能物流系统建设需求，为物流装备行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政策支持，加快了中国制造走向智能制造的步伐，中国制造行业的发展已经迎来新阶段。

（2）行业的市场前景广阔

物流装备的应用行业十分广泛，在物流产业的工厂端、流通端、消费者端均有较多应用场景。工厂端内，物流装备可应用于各智能制造环节之间的连接及厂内物流；流通端内，物流装备可应用于电子商务、快递物流、服装、医药、烟草、零售等各个流通环节；消费者端内，物流装备可应用于解决最后一公里的货到人问题。下游行业的发展为物流装备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此外，物联网的发展也为智能物流行业发展带来了广阔的前景。物联网的特征之一就是物流系统的高度信息化、数字化、系统化、网络化、自动化，智能物流系统能够较好实现企业物联网的发展目标，符合现代物联网的发展趋势。国家物联网建设的逐渐推进将为国内物流装备行业带来发展新商机。

在新能源行业，2022 年全国锂离子电池产量达 750GWh，同比增长超过 130%；全国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装车量约 295GWh，储能锂电累计装机增速超过 130%。动力电池产业作为绿色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碳达峰、碳中和”的全球大背景下，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未来前景广阔。

（3）信息通讯技术、智能技术的发展促进行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

现代信息技术和光、机、电自动化控制技术的出现和广泛运用，提高了现代物流系统的技术水平。互联网技术、无线通信技术的发展，实现了数据的快速、准确传递，使企业与客户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协调合作方便快捷，并能全程跟踪和有效管理物流渠道中的货物。信息通讯技术、智能技术的发展改变了传统物流的工作模式和效率，有力地促进了物流装备行业的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 3-5 年，公司将全面战略转型，以“互联网+物联网的全球化企业”为目标，以全球化、规模化、数字化为战略方向，在进一步巩固智能物流行业的龙头地位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行业、新领域，保持既有业务稳定和持续增长，同时围绕数字能源进行技术的创新和业务的拓展，实现智能物流+数字能源双轮驱动的快速成长。

1、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市场的理念，将集中优势资源，大力发展数字化和智能化的核心部件，面向产业上游，协调各种资源突破关键核心技术，解决行业卡脖子技术难题，实现核心技术的自主可控，补足产业链短板，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实现基础性、战略性支撑。

2、公司持续洞察制造企业升级转型的需求，深耕智能制造应用解决方案，以成为客户最佳合作伙伴为愿景，通过数字化智能化的创新技术为细分领域的智能制造赋能，为客户提供智能数字化产品和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助力制造企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现代化转型，实现企业的降本增效，提升企业竞争力。进一步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的转型升级。

3、加强“数字能源”前沿技术和高端装备的研发，大力拓展数智化锂电装备、储能装备新技术的创新，为公司“数字能源”新业务的发展提供技术支持，成为公司第二增长曲线。

4、公司将持续推动全球化布局，建立和完善全球制造网络、研发网络和营销服务网络，降低海外运营成本，扩大全球营运优势。

公司充分发挥创新研发优势，持续科技创新、产品创新、模式创新，进一步强化从核心软硬件到系统集成的产业链优势，致力于成为一流的智能物流系统和核心装备提供商；秉持全球化格局持续推进国际化战略，积极开拓国际化市场，提升在全球智能物流和智能制造行业的市场的占有率；将致力于打造核心数字化工厂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形成全球品牌、全球销售、全球服务的经营格局；通过践行低碳理念、参与行业标准制定等赋予品牌新价值，以产品标准化、服务本地化、品牌国际化为导向进一步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用智能制造、数字创新和品牌价值打

造全球一流企业。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将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智能制造业务、新能源业务和国际化业务将成为业绩新增长点。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三年，公司将把握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期，继续巩固和发展公司在智能物流系统、关键设备及其核心部件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持续扩大在智能制造和新能源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公司将不断提高现有业务经营管理水平，大力开拓全球市场，精心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积极研发业务新模式及前瞻性技术，完善组织结构和信息化管理系统，提高管理效率，建立行业、产品和技术的竞争门槛，保持公司产品及服务的竞争优势和领先优势，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快速、健康地发展，提升公司价值，实现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1、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深入挖掘现有客户需求，增强研发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公司规模化制造的优势，以数智赋能、价值创造、生态协同等提升对客户需求的响应，为客户提供更有针对性的个性化需求研发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继续保持在传统优势领域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

利用技术和行业经验优势，大力拓展智能制造和新能源领域的业务，尤其是大力拓展新能源行业的智能装备业务，利用规模化的制造工厂及标准化、模块化的产品优势，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扩大关键设备销售的市场。

公司将坚持全球化战略，完成全球关键区域的营销和服务中心的建设，持续推以“本地服务本地”的业务模式，依托海外子公司及海外本地化团队，服务国际市场的物流运输分拣系统的项目，并提高面向国际市场的关键设备和核心部件销售能力，成为业务覆盖全球的、国际领先的智能物流装备提供商及行业标准的制定者。

2、技术创新计划

公司将紧跟世界领先智能技术发展趋势，进行智能化和数字化在物流装备上的应用研发，将以人工智能+物联网为代表的智能化和数字化技术应用于德马输送分拣等产品中，打造新一代的具备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的物流装备产品，公司将通过一系列先进技术、先进产品、先进制造工艺的探索和研发，保持行业领先优势。除了保持国际先进和核心技术，如智能驱动技术、模块化输送机技术、智能机器人技术外，公司将在加大在数据通信技术、传感器技术、电子控制技术、新能源智能装备、储能技术装备的研发和行业的应用研究。

目前，公司先后成立了匀浆、电芯装配、烘烤、注液、化成分容以及电芯组装等多个锂电池装备的技术部门，涉及储能电芯技术、流体力学技术、激光焊接应用技术等多个领域的技术人才，不断加强在新能源领域的产品和应用创新，支持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业绩快速提升

2023年，公司将聚焦机器人、智能物流装备及物联网等领域的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转化，公司已拥有领先行业的从核心部件到关键设备的丰富的智能物流产品线。

同时，公司将建设运营“智能物流装备产业大脑”，基于人工智能+物联网的工业互联网平台，结合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孪生、元宇宙等先进技术，构建智能物流装备行业全产业链一体化服务平台，赋能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的数字化升级，助力产业经济协同发展。

3、投融资计划

完成集团重大收并购项目，以目标为导向持续进行外延性战略推进。公司将不断加强资产管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强股东收益。将根据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的情况，依靠对外融资和自身积累并行的方式继续扩大生产规模。公司将本着对所有股东负责的态度，合理利用财务杠杆，保持多形式、低成本、顺畅的融资渠道，择时择优采取银行借款、公司债券、配股及公开发债等方式的再融资方案。

2022年，“智能驱动核心部件数字化工厂”已全部投产，继续保持公司在零部件业务上的全球领先地位；“德马研究院二期扩建工程（新能源技术研究中心）”和“智能物流数字化超级工厂”也将相继落成和投产，公司的产能、质量和交期都会在当前的竞争力上再跨越式增强。

4、组织与人才建设计划

公司在初步完成的新一代具备年轻化、专业化、国际化能力的管理组织的基础上，在全球范围引进人工智能、物联网、数字孪生、锂电、储能技术等专业人才；同时继续坚持人才战略，不断优化公司管理的组织架构和人员素质结构；做好人力资源的战略规划，积极培养梯队人才，并

多渠道引进人才；继续加大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对员工的培力度，培养和发掘自身人才储备，完善人才竞争、薪酬机制和激励机制，满足公司战略发展对人力资源的要求。

5、提高管理水平计划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形成比较完善的、适合公司业务发展的管理体系。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规范经营运作，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分权与制衡体系的职能作用；完善组织机构体制和内部监督机制，自觉接受外部监督，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继续完善组织管理体系和健全组织功能，使公司更加高效地运行。

另外，公司将在与 SAP 全方位合作，保证公司的数字化转型成功进行，在已建立的 ERP、PLM、BPM 等信息化系统的基础上，继续优化升级，利用信息系统来对公司资源的合理调配和使用，发挥其最大的效用，减少资源占用成本，提高公司各业务线响应速度，保障最优的业务流程运作效率，平衡效率、成本和质量，提供成熟的服务和生产能力，直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以“数字化、智能化”不断探索人工智能、物联网技术与物流装备、新能源装备融合的新模式，以领先的技术与产品，保持在电子商务、快递物流、服装、医药、烟草、新零售、智能制造、新能源等领域的业务的高速增长。在复杂形势的大背景下，审时度势，灵活机动地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完成全球化布局，让企业真正实现双循环，成为一家具有中国特色的全球化企业，为“中国制造”在全球物流领域有一席之地而不断奋斗。公司将始终坚持履行企业责任与担当，为股东、客户、员工，合作伙伴，为行业发展和社会创造价值。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开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程序执行，保证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能和责任得以履行，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和公司利益，公司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了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10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10 月 11 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卓序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代行)	男	62	2014-01-10	2026-01-29	0	192,584	192,584	二级市场增持	74.12	否
于天文	董事	男	51	2014-01-1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65.88	否
蔡永珍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2	2014-01-1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50.38	否
郭爱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65	2014-01-10	2023-01-30	0	1,407	1,407	二级市场增持	24.86	否
黄宏彬	董事	男	51	2017-01-05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0	否
李备战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3	2017-01-05	2023-01-30	0	0	0	不适用	5.00	否
陈刚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3	2017-01-05	2023-01-30	0	0	0	不适用	5.00	否
胡旭东	独立董事	男	63	2020-09-15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5.00	否
黄海	董事、财务总监 (财务负责人)	男	46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0	否
陈勇	董事	男	47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0	否
赵黎明	独立董事	男	60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0	否
张军	独立董事	男	55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0	否
殷家振	监事会主席	男	70	2014-01-1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47.05	否
郭哲	监事	男	47	2014-01-1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55.77	否
蔡国良	监事	男	62	2014-01-1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蒋成云	职工监事(离任)	男	41	2014-01-10	2023-01-30	0	0	0	不适用	48.77	否
宋艳云	职工监事(离任)	女	42	2014-01-10	2023-01-30	0	0	0	不适用	38.99	否
陈宗祖	职工监事	男	34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0	否

杨琴芳	职工监事	女	45	2023-01-3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0	否
陈学强	财务负责人（离任）	男	52	2014-01-10	2023-01-30	0	0	0	不适用	55.79	否
吴中华	副总经理	男	45	2014-01-10	2026-01-29	500	0	-500	二级市场减持	136.92	否
张兴	副总经理	男	45	2022-01-10	2026-01-29	0	0	0	不适用	105.51	否
汤小明	物流技术研究院总工程师	男	56	2019-04-10	/	0	0	0	不适用	42.28	否
朱敏奇	物流技术研究院副院长	男	50	2019-04-10	/	0	0	0	不适用	55.17	否
林肇祁	物流技术研究院副院长	男	50	2019-04-10	/	0	0	0	不适用	129.09	否
戴国华	物流技术研究院零部件技术部总监	男	41	2019-04-10	/	0	0	0	不适用	49.82	否
李睿栋	物流技术研究院副院长	男	43	2022-4-15	/	0	0	0	不适用	85.58	否
合计	/	/	/	/	/	500	193,991	193,491	/	1,086.9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卓序	1988年12月至1997年10月任浙江双力集团电动滚筒厂经营厂长；1997年11月至2001年4月任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4月至今，创立并就职于本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现兼任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于天文	1996年7月至2000年8月任吉林油田热电厂工程师；2000年12月至2004年1月任上海冠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4月至2006年1月任上海力固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4月至2012年8月任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21年10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2年10月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2年11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蔡永珍	2005年4月至2007年1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7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21年10月任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经理，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经理，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黄宏彬	1994年7月至1996年6月任上海万国证券公司稽核总部经理；1996年7月至2004年9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监察部副总监；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副总监；2010 年 5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部副总监；2010 年 8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京通智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金圆国际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创始合伙人；2017 年 1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胡旭东	2016 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浙江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理工大学新昌技术创新研究院院长，浙江省现代纺织装备重点实验室主任，浙江省现代纺织装备科技创新团队带头人，浙江省纺织机械标准化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数控一代机械产品创新应用示范工程”总体专家组专家、浙江省高端制造装备组咨询专家、浙江省智能制造专家咨询委员会新昌专家组组长。胡旭东教授长期从事纺织机械设计 & 机电系统集成控制等方面的理论和工程应用研究，主持的包括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新模式专项、国家工信部绿色制造专项、国家支撑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浙江省科技厅重点项目等 20 多项国家级和省部级重点项目，作为排名第一获中国纺织联合会一等奖 1 项、浙江省科技进步奖 1 项，2013 年度被评为“浙江省优秀科技工作者”、2019 年被评为“全国优秀教师”。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0 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勇	曾任“国研·斯坦福中国企业新领袖培养计划”项目执行主任、北京市东城区产业与投资促进局副局长、金融办主任、盛景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北京精一众人行科技有限公司及精一正北（北京）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23 年 1 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海	历任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财务控制主管、财务部副经理，青岛申沃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2023 年 1 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赵黎明	1992 年 8 月至 1993 年 6 月，西安正大律师事务所合伙人。1993 年 6 月发起创建陕西海普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主任，其间：1996 年 10 月通过国家证券律师业务资格考试；2008 年 12 月-2017 年 7 月担任陕西省律师协会第五届、第六届会长；2014 年 10 月，将陕西海普律师事务所变更重组为陕西海普睿诚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主任、管委会主席；2011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中华全国律协常务理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陕西省律师协会名誉会长。主要社会兼职：陕西省政协委员、陕西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陕西省人大常委会咨询专家、陕西省政法委决策咨询专家、陕西省法官检察官遴选（惩戒）委员会委员；2023 年 1 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军	1988 年 10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职于湖州市审计事务所，1999 年 9 月原湖州市审计事务所改制为湖州嘉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之一，担任湖州嘉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分管事务所财务、审计、评估工作至今；2023 年 1 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殷家振	1976 年至 1991 年任湖州机床厂分厂副厂长；1991 年至 2013 年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兼任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经理。
郭哲	1997 年至 1998 年任宝钢集团上海五钢运输公司机修组技术员；1998 年至 2001 年任宝钢集团上海五钢工业设计院机械设计工程师；2001 年至 2002 年任上海冠恒工业设备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2 年至 2004 年任上海天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04 年至 2009

	年历任上海力固工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技术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年至2013年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存储系统事业部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21年10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存储系统事业部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存储系统事业部总经理。
蔡国良	1977年至1979年任吴兴县汽车修配厂职工；1979年至1990年任湖州装卸机械厂车间主任；1990年至1993年任湖州天龙机械有限公司经理；1997年至2013年历任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21年10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1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宗祖	2006年8月至2013年12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计量与安全生产主管；2014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量与安全生产主管；2020年1月至2021年10月任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建与安全生产主管、党支部书记；2021年11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基建与安全生产主管、党支部书记；2023年1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杨琴芳	2000年5月至2010年8月任浙江德马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10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湖州德马铃木工业设备有限公司会计；2014年1月至今任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会计；2023年1月至今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吴中华	1999年7月至2021年4月先后任职于烟台东方电子集团、艾默生、ABB、西门子、海尔集团、德马泰克；入职公司前，任德马泰克全球副总裁、中国区董事总经理；现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智能物流事业部总经理。
张兴	1999年10月至2011年5月先后任职于艾默生环境优化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常州源畅光电能源有限公司。2011年12月至2020年9月任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运营中心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于天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去以上职务后，于天文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和其他岗位职务。于天文先生的辞任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的公告》（2022-038）。

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六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郭爱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陈刚先生、李备战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蒋成云先生、宋艳云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陈学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指定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2023-010）。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卓序	湖州力固	执行董事	2008年1月	/
卓序	德马投资	执行董事	1997年11月	/
卓序	创德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3月	/
郭爱华（离任）	湖州力固	监事	2008年1月	/
殷家振	德马投资	经理	2014年3月	/
郭哲	湖州力固	经理	2019年3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卓序	上海德欧	总经理	2005年8月	/
卓序	上海德马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3年4月	/
卓序	上海弘序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4月	/
卓序	上海力固	执行董事	2004年6月	/
卓序	德马工业	执行董事	2004年4月	/
卓序	浙江德尚	董事长、经理	2015年8月	/
卓序	湖州欣鼎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8月	/
卓序	万漉鼎泰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6月	/
卓序	浙江万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6月	/
卓序	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2年7月	/
蔡永珍	德马工业	经理	2014年10月	/
郭爱华（离任）	上海力固	监事	2004年6月	/
郭爱华（离任）	德马工业	监事	2014年10月	/
郭爱华（离任）	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7月	/
黄宏彬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月	/
黄宏彬	上海斐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3月	/
黄宏彬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
黄宏彬	深圳市建远投贷联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建信远致投贷联动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	/
黄宏彬	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月	/

	(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黄宏彬	共青城斐昱丹瑄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2年12月	/
黄宏彬	上海斐君锴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2月	/
黄宏彬	上海斐君锴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3月	/
黄宏彬	上海斐君铈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3月	/
黄宏彬	上海斐君钹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3月	/
黄宏彬	上海斐君钼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5月	/
黄宏彬	宁波斐君元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7年11月	/
黄宏彬	紫博蓝网络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4月	2022年12月
黄宏彬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2022年11月
黄宏彬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4月	2019年12月
黄宏彬	合肥晟泰克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2023年1月
黄宏彬	共青城斐君钽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3月	2022年12月
黄宏彬	上海斐君钿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5月	2022年12月
黄宏彬	共青城斐君铊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5月	2022年12月
黄宏彬	上海斐君润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10月	2022年12月
黄宏彬	嘉兴斐昱永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3月	2022年12月
黄宏彬	嘉兴斐昱武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3月	2022年12月
黄宏彬	宁波斐君元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8年1月	2022年12月
黄宏彬	嘉兴斐昱永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3月	2022年1月
黄宏彬	嘉兴斐昱悦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3月	2022年1月
李备战(离任)	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20年3月	/
陈刚(离任)	湖州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4年1月	/
陈刚(离任)	湖州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
陈刚(离任)	森赫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	/
胡旭东	中国福纺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	2021年6月
胡旭东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	2022年12月

	公司			
胡旭东	新昌浙江理工大学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10 月	/
胡旭东	杭州旭仁自动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6 月	/
胡旭东	杭州与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3 月	/
胡旭东	浙江天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2018 年 11 月	2022 年 8 月
胡旭东	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2 月	/
胡旭东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
胡旭东	绍兴中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22 年 8 月	/
张兴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 年 10 月	/
张兴	德马工业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经理, 执行董事	2022 年 11 月	/
黄海	上海凯众聚氨酯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2 月	/
黄海	重庆泰利思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8 月	/
黄海	凯众汽车零部件（宁德）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3 月	/
黄海	上海偕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1 月	/
黄海	普科马汽车零部件（广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7 月	/
陈勇	精一正北（北京）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2 月	/
陈勇	北京精一众行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2 月	/
张军	湖州嘉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1999 年 10 月	/
张军	湖州嘉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02 年 5 月	/
张军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6 月	/
赵黎明	陕西海普睿诚律师事务所	主任、管委会主席	2014 年 1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独立董事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薪酬由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外部非独立董
---------------------	--

	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年一次性发放；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依据其在公司中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绩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25.04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61.94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睿栋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新增
于天文	副总经理	离任	身体原因
郭爱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换届
李备战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陈刚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宋艳云	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
蒋成云	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
陈学强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换届
黄海	董事、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选举	换届
陈勇	董事	选举	换届
赵黎明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张军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陈宗祖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
杨琴芳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82号》，公司独立董事李备战先生（离任）在担任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在辞职申请尚未生效的情况下，未出席、也未委托他人出席审议中昌数据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未对相关议案发表意见，也未对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八十二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二十四条等相关规定。广东证监局决定对李备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李备战先生已辞去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1月10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5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13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在新加坡新设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9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16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卓序	否	9	9	7	0	0	否	2
于天文	否	9	9	9	0	0	否	2
蔡永珍	否	9	9	0	0	0	否	2
郭爱华 (离任)	否	9	9	0	0	0	否	2
黄宏彬	否	9	9	9	0	0	否	2
李备战 (离任)	是	9	9	9	0	0	否	2
陈刚 (离任)	是	9	9	1	0	0	否	2
胡旭东	是	9	9	9	0	0	否	2
黄海	否	0	0	0	0	0	否	0
陈勇	否	0	0	0	0	0	否	0
赵黎明	是	0	0	0	0	0	否	0
张军	是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陈刚（主任委员，离任）、李备战（离任）、郭爱华（离任）、张军（主任委员，现任）、赵黎明（现任）、于天文（现任）

提名委员会	李备战（主任委员，离任）、陈刚（离任）、蔡永珍（离任）、胡旭东（主任委员，现任）、赵黎明（现任）、卓序（现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备战（主任委员，离任）、陈刚（离任）、于天文（离任）、赵黎明（主任委员，现任）、张军（现任）、蔡永珍（现任）
战略决策委员会	卓序（主任委员，现任）、陈刚（离任）、李备战（离任）、黄海（现任）、赵黎明（现任）

注：董事郭爱华及独立董事陈刚、李备战的任期已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结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4 月 29 日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8 月 19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	无

月 10 日	员的议案》	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2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决策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7 月 22 日	《关于公司在新加坡新设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战略决策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战略决策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7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0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89
销售人员	50
技术人员	237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85
其他	221
合计	1,0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2
本科	308
大专及以下	669
合计	1,00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相关规定制定薪酬政策，公司具体薪酬政策执行根据当年经营业绩、整体管理指标完成状况以及考核评估情况，并考虑同行业收入水平后确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新入职员工，从企业文化、规章制度入手，积极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使其更快、更好地融入企业；公司每年也会组织技术岗位人员的培训，加强专业技术岗位人员的培训，提高专业技术水平和专业技能，增强创新意识、改造能力；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审核员工外部培训需求，并组织外部培训成果公司内部相关人员的知识传授。

公司将始终坚持人才战略，不断优化人员素质结构；做好人力资源的战略规划，积极培养梯队人才，并多渠道引进人才；继续加大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对员工的培力度，培养和发掘自身人才储备，完善人才竞争、薪酬机制和激励机制，满足公司战略发展对人力资源的要求。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49,183.19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687,878.22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建立和完善了分红管理制度。

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如下：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当年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超过3,000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

3、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具体方案为：

公司拟以总股本 85,676,599 股为计算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9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24,846,213.71 元，占公司 2022 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42%。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公司拟以总股本 85,676,599 股为计算基础，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预计转增 34,270,640 股，转增后预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9,947,239 股，转增股份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零碎股份，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9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4,846,213.71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678,428.47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4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4,846,213.71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42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600,000	1.87	55	5.06	20.19 元/股

注：上表中“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5.06%”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员工总数为基础计算。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长期激励机制，促使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勤勉、尽责地履行各项职责。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相关制度和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控。子公司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相应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反馈系统，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相应的内部组织机构；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德马科技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环境保护投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不存在严重污染情况。

公司持续完善社会责任管理体系，通过加强社会责任管理、积极开展社会责任实践、加强与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交流，确保企业全面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治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9 次，各专门委员会 8 次，监事会 6 次。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不适用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等。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生产过程中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生产辅助用气体（如天然气、氩气等）、水，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公司在生产中已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经过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等，具体如下：

(1) 废气主要为油烟废气、金属粉尘、塑粉、非甲烷总烃、焊接烟尘、燃料废气、氧化皮粉尘，产生的废气经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所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的影响很小，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2) 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为涂装线水洗工位的清洗废水，公司厂区内配套设有排水管道，废水经收集、预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埭溪污水处理厂集中

处理；生活废水纳入市政管网统一处理，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3) 固体废弃物主要包括废包装材料、金属边角料、生活垃圾、废焊料、废皂化液等，其中金属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废机油桶及废抹布手套等委托危废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绿化市容相关单位处理，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4) 公司主要噪声源为涂装抛丸机、下料机等设备，以上设备运转时噪声源强约在 80-90dB (A) 之间。经过减噪措施及距离衰减，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经营所在地区和行业的环境保护规定，公司目前已建立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如《固体废弃物管理制度》《废水、废气（粉尘）、噪声管理制度》《资能源管理制度》《废水处理操作规程》等，并随着公司的业务扩张，不断完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5.90	向政府捐赠防护服、防护面罩、N95 口罩等防疫物资。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5.00	慈善捐款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11.00	以购代捐青川扶贫项目

帮助就业人数（人）		
-----------	--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办理各种社会保险，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公司通过创造良好的内部工作氛围、制定合理的晋升机制、采取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建立稳定、高效的人才队伍，并不断吸引新的高素质人才加盟公司。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08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953.19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46.14

注：1. 公司持股员工 21 人，其中直接持股 193,991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3%；21 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德马投资、湖州力固、创德投资间接持有 39,337,943 股，占公司总股本 45.91%；
2. 上述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不含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了完整的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存货管理、采购周期、供应商开发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严格合同执行。公司采购部根据销售部获取或预测的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和原材料需求计划，确保产品交期及时、产品质量可控、存货水平合理。公司供应商审核及评估制度对潜在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均规定了明确的标准，选择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有实力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让客户满意的理念，持续完善生产技术，制造一流产品；提供优质专业服务，通过持续改进和完善，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标准和管理体系。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上级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公司得到了快速、持续、健康的发展，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党建工作，保证党对非公经济的联系和领导，有效开展新时期的思想政治工作，团结、联系、组织党内外干部群众努力完成生产经营和上级党委交给的各项任务，公司于2001年11月23日组建了公司党组织。经批准，公司党支部于2007年1月8日调整升格为党总支委员会，下设四个支部。现有党员46名，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一名党员就是一面旗帜，充分激发党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处处带头，以身作责，党员在群众中树立了应有的形象，党组织在群众中享有好的威信和号召力。在公司整个生产经营活动中，发挥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及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http://www.damon-group.cn/investors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特定对象调研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活动，并披露相应的公告。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及时披露所有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或者对投资决策有较大影响的事项，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以优化自主创新知识产权保护环境为基础，以知识产权管理创新和工作机制创新为动力，以提高企业知识产权创造、管理、保护和运用能力为重点，以推进企业知识产权战略的实施为中心任务，结合企业实际采取针对性措施，将知识产权作为企业新技术、新产品供给的重要推手，贯穿到技术研发、产品制造、市场销售的全过程。具体举措如下：

1、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确保每年的研发经费不低于当年销售收入的4%。

2、不断完善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保持知识产权管理的系统性、有效性。

3、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产出机制，以项目为抓手，在项目立项时制定知识产区产出计划，详细规划项目研发过程中知识产权产出的节点导入PLM系统进行有效管理。

4、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运营能力建设，实现专利和软件著作权实施率 100%；专利产品销售收入在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逐年提高；拓展知识产权授权许可范围。

5、建立健全企业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有效化解信息安全风险。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	详见备注 1	2019 年 6 月 19 日，自 2020 年 6 月 2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	详见备注 1	2019 年 6 月 19 日，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	详见备注 1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卓序	详见备注 2	2019 年 6 月 19 日，自 2020 年 6 月 2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卓序	详见备注 2	2019 年 6 月 19 日，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卓序	详见备注 2	2019 年 6 月 19 日，锁定期届满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卓序	详见备注 2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创德投资、湖州力固	详见备注 3	2019 年 6 月 19 日，自 2020 年 6 月 2 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创德投资、湖州力固	详见备注 3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北京基石、上海斐君、上海斐昱	详见备注 4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比例 5%以下其他股东	详见备注 5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天文、蔡永珍、郭爱华、黄宏彬、秦少博、陈学强	详见备注 6	2019 年 6 月 19 日，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天文、蔡永珍、郭爱华、黄宏彬、秦少博、陈学强	详见备注 6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殷家振、郭哲、蔡国良、蒋成云、宋艳云	详见备注 7	2019 年 6 月 19 日，锁定期届满后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殷家振、郭哲、蔡国良、蒋成云、宋艳云	详见备注 7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马贤祥、汤小明、朱敏奇、林肇祁、戴国华	详见备注 8	2019 年 6 月 19 日，自 2020 年 6 月 2 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马贤祥、汤小明、朱敏奇、林肇祁、戴国华	详见备注 8	2019 年 6 月 19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马贤祥、汤小明、朱敏奇、林肇祁、戴国华	详见备注 8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及公司股东湖州力固、创德投资	详见备注 9	2019 年 6 月 19 日，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及公司股东湖州力固、创德投资	详见备注 9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基石、上海斐昱、上海斐君	详见备注 10	2019 年 6 月 19 日，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基石、上海斐昱、上海斐君	详见备注 10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间接或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天文、蔡永珍、郭爱华、陈学强	详见备注 11	2019 年 6 月 19 日，自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12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实际控制人卓序	详见备注 13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14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5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	详见备注 16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备注 17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详见备注 18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卓序	详见备注 19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卓序	详见备注 20	2019 年 6 月 19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详见备注 21	2022 年 12 月 12 日，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至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结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激励对象	详见备注 22	2022 年 12 月 12 日，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至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结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

(1) 自公司本次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若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公司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3)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4) 在本公司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2:

实际控制人卓序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3)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4)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5)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6)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3: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创德投资、湖州力固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3)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4: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北京基石、上海斐君、上海斐昱承诺:

(1)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5:

持股比例 5%以下其他股东承诺:

(1)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6: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天文、蔡永珍、郭爱华、黄宏彬、秦少博、陈学强承诺:

(1)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2)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4)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7: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殷家振、郭哲、蔡国良、蒋成云、宋艳云承诺:

(1)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

(2)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8:

核心技术人员马贤祥、汤小明、朱敏奇、林肇祁、戴国华承诺:

(1) 自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

(2) 自所持本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 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4)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9: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及公司股东湖州力固、创德投资承诺:

(1) 本公司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公司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公司减持前述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3) 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的，应当保证公司有明确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且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备注 10:

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基石、上海斐昱、上海斐君承诺:

(1) 本公司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如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及上市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3) 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备注 1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间接或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于天文、蔡永珍、郭爱华、陈学强出具《关于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下同；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情形时（下称“启动条件”），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启动本预案，并与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公告稳定股价方案后，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公司保证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应符合上市条件。

2、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若公司情况触发启动条件，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规定的，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照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处领薪的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等情况，同时或分步骤实施回购和/或增持股票措施。

公司制定股价稳定的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及各种稳定股价措施的作用及影响，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情况下，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若公司在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前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1）公司回购股票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②公司董事会应在首次触发股票回购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预案（包括拟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回购期限及其他有关回购的内容）的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回购的（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发行前担任董监高的股东及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就回购事项进行表决时投赞成票），回购的股份将被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③除应符合上述要求之外，公司回购股票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1)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2) 公司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3)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本项要求与第 2) 项矛盾的，以本项为准。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①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控股股东应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公司未按照本预案规定如期公告股票回购计划；3）因各种原因导致公司的股票回购计划未能通过公司股东大会。

②公司控股股东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③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要求：1）连续 12 个月内增持股份的累计资金金额不低于控股股东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总额的 30%，不超过控股股东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总额；2）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本项要求与第 1）项矛盾的，以本项为准。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控股股东在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①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增持计划。

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的，连续 12 个月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该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20%，但不超过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④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上述新聘人员符合本预案相关规定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4）其他稳定股价措施

①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并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②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前提下，公司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③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3、本预案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后至该方案实施完毕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4、约束措施

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应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除不可抗力外，如因公司未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应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向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 公司控股股东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应在事实得到确认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除不可抗力外，如因控股股东未履行承诺给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控股股东应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向其他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且公司有权将控股股东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控股股东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应在事实得到确认的 5 个工作日内公告相关情况，负有增持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除不可抗力外，如因负有增持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向公司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且自违反前述承诺之日起，公司有权将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相等的应付董事、高管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同时限制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负有增持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未来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要求其作出上述承诺并要求其履行。

5、本预案生效时间

本预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

备注 12：

公司对欺诈发行股份购回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欺诈发行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德马投资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卓序承诺：

-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14：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之措施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 (1) 本公司/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 (2)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 (3)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1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如下承诺：

-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7)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 (8)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承诺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备注 16：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 1、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产生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基本原则

公司将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根据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进行分配。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相结合或者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利润。其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情况等真实合理因素。

（3）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当年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每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低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 3,000 万元；
-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
- ③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或者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可以进行年度或中期分红。

（6）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及机制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认真论证利润分配条件、比例和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基础上，每三年制定明确清晰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因特殊情况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时，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并对公司留存收益的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当董事会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或者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监事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联系，就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7）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及机制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相关规定及政策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应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进行详细论证。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会做出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监事会有权要求董事会予以纠正。

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前，应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联系，就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事宜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时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

备注 17: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

公司就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①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②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③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本公司将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自有资金，从而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④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 本公司/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公司/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②本公司/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③若因本公司/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④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公司/本人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⑤在本公司/本人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⑥如本公司/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公司/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的承诺

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湖州力固、创德投资、北京基石、上海斐昱、上海斐君就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 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②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③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④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⑤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⑥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除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未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③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④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⑤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备注 18: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在以后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签署《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德马科技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本人/本单位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德马科技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本单位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德马科技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单位会安排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德马科技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3、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单位不再处于德马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

4、如违反上述承诺，则德马科技有权要求本人/本单位承担对德马科技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如有），本人/本单位亦应将上述相关获利支付给德马科技；德马科技有权将应付本人/本单位的薪酬、分红收入予以扣留并冲抵前述相关款项。

备注 19: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护公司和其他股东权益，控股股东德马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卓序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股或参股的公司（“附属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德马科技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本单位承诺将不会向德马科技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 2、本人/本单位及其附属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德马科技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 3、本人/本单位及附属公司将严格遵守德马科技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德马科技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 4、本人/本单位及附属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德马科技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德马科技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德马科技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及德马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5、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单位不再处于德马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
- 6、如违反上述承诺,则德马科技有权要求本人/本单位承担上述关联交易对德马科技或者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如有),本人/本单位亦应将上述相关关联交易的获利支付给德马科技;德马科技有权将应付本人/本单位的薪酬、分红收入予以扣留并冲抵前述相关款项。”

备注 20:

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控股股东德马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卓序承诺:“若公司在任何时候因发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与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有关的事项,而被社会保险管理部门或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补缴有关费用、滞纳金等所有款项,或被要求补偿相关员工所欠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被有关行政机关作出行政处罚,或因该等事项所引致的所有劳动争议、仲裁、诉讼,将由本单位/本人承担全部该等费用,或即时足额补偿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且毋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若本单位/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单位/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单位现金分红/本人工资、奖金中扣除与公司因上述事宜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该等款项归公司所有。”

备注 21:

公司关于股权激励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备注 22:

公司股票激励对象关于股权激励的承诺

激励对象承诺:(1)若在本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本激励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自不能成为激励对象年度起将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2)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注 1]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 2]

[注 1]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 15 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本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均无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对本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均无影响。

[注 2] (1)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本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均无影响。

(2)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本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均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首次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以及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未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晓华、陈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5月9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2年度相关审计工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000	2022年5月16日	2022年5月16日	2027年5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力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	2022年3月18日	2022年3月18日	2027年3月1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浙江德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	2022年7月29日	2022年7月29日	2026年7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6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6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4.6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8,000	0
银行理财	闲置募集资金	4,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3年06月12日	闲置募集资金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还本付息	2.45%	/	/	未收回	是	是	/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3,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3年01月09日	闲置募集资金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到期还本付息	2.10%	/	/	未收回	是	是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538,049,048.00	460,936,145.83	377,981,100.00	377,981,100.00	257,320,197.03	68.08	50,631,855.06	13.40

注：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及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包括（1）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8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 1,202.8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59,000,000	59,000,000	47,690,927	80.83	2022年8月	是	是	不适用	本募投项目已结项，本年度实现的	否	节余 12,028,026.01 元，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严格管控项目建设成本费用支出，加强项目建设

											效益为8,842.49万元		的管理和监督,并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化方案,合理的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智能化 输送分 拣系统 产业基 地第五 期建设 项目	变更 后	首发	142,467,800	142,467,800	31,893,121.30	22.39	2025 年12 月	否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新一代 智能物 流输送 分拣系 统研发 项目	不 适 用	首发	56,513,300	56,513,300	57,736,148.73	102.16	2022 年9 月	是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补充流 动资金	不 适 用	首发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100	不 适 用	是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超募资 金投向	不 适 用	首发	82,955,045.83	82,955,045.83	48,000,000	57.86	不 适 用	否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发	-	-	12,028,026.0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	----	---	---	---------------	-----	-----	---	---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原因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智能化输送分拣系统产业基地改造项目	智能化输送分拣系统产业基地第五期建设项目	公司自上市以来，由于生产任务紧张，为了不影响现有的生产进度，无法对“智能化输送分拣系统产业基地改造项目”全面实施技改。截至目前，公司已通过购买部分关键设备、租赁厂房等方式，解决了扩充部分产能的需求。随着物流装备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目前的生产能力与订单的增长趋势不匹配，一方面，公司现有仓库容量难以满足物料及产成品的存放；另一方面，公司现有设备水平已不能满足自动化、智能化物流设备制造要求。综上，公司拟通过新项目的建设，扩大物流设备生产规模及种类，进一步扩充产能，提高生产能力，助力公司产品更好的迎合物流装备发展的趋势，并推进物流行业的现代化、信息化进程。	2022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原募投项目“智能化输送分拣系统产业基地改造项目”变更为“智能化输送分拣系统产业基地第五期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人民币2,4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8.9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4,8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097,934	51.47	0	0	0	- 620,958	- 620,958	43,476,976	50.75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620,958	0.72	0	0	0	- 620,958	- 620,958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43,476,976	50.75	0	0	0	0	0	43,476,976	50.7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3,476,976	50.75	0	0	0	0	0	43,476,976	50.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578,665	48.53	0	0	0	620,958	620,958	42,199,623	49.25
1、人民币普通股	41,578,665	48.53	0	0	0	620,958	620,958	42,199,623	49.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85,676,599	100	0	0	0	0	0	85,676,599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战略配售认购公司首发股份 1,070,958 股，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限售股份，借出部分在报告期初已经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至本报告期期初其持有的可供出借余额为 620,958 股。

2022 年 6 月 2 日，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战略配售认购的公司首发股份 1,070,958 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1,070,958	1,070,958	0	0	IPO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2年6月2日
合计	1,070,958	1,070,958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4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 的限售股份 数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34,302,981	40.04	34,302,981	34,302,98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4,621,697	5.39	4,621,697	4,621,69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州创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552,298	5.31	4,552,298	4,552,298	无	0	其他
宋广生	1,356,397	1,356,397	1.5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诸暨东证睿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803	1,079,418	1.26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科创板3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971,849	1.13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犇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犇牛星河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53,399	853,399	1.00	0	0	无	0	其他
湖州全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00	605,900	0.71	0	0	无	0	其他
成来茵	440,946	440,946	0.51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马宏	-366,240	429,396	0.5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宋广生	1,356,397		人民币普通股					
诸暨东证睿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79,418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科创板3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1,849	人民币普通股	971,849
上海犇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犇牛星河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53,399	人民币普通股	853,399
湖州全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5,9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900
成来茵	440,946	人民币普通股	440,946
马宏	429,396	人民币普通股	429,396
吴东萍	403,494	人民币普通股	403,494
王忠友	376,320	人民币普通股	376,320
上海棋兆甲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德马投资和创德投资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卓序控制。此外，实际控制人卓序持有湖州力固1.92%的股权，并担任湖州力固执行董事。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4,302,981	2023年6月2日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湖州力固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621,697	2023年6月2日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湖州创德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2,298	2023年6月2日	0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德马投资和创德投资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卓序控制。此外，实际控制人卓序持有湖州力固1.92%的股权，并担任湖州力固执行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子公司	1,070,958	2022-06-02	-620,958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卓序
成立日期	1997年11月27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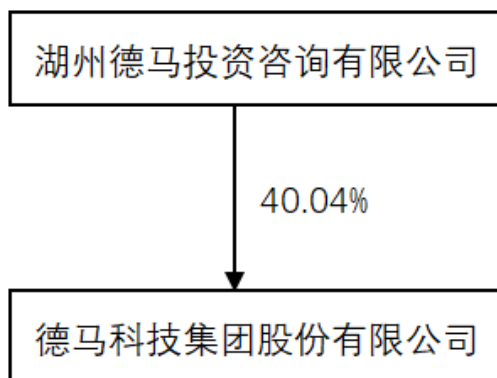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卓序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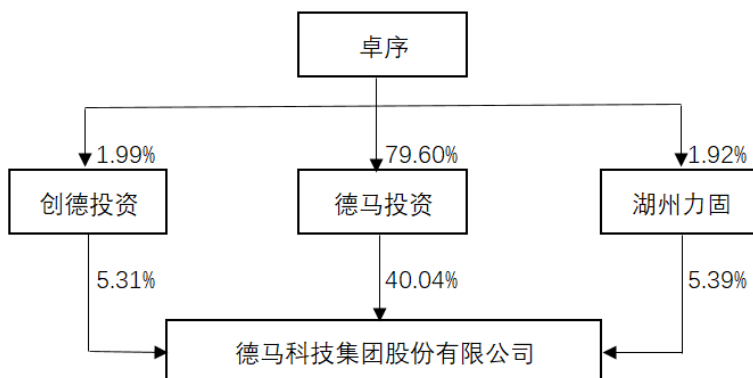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汇会审[2023]3467号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马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马科技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德马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1. 营业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和“附注五(三十六)”所述，德马科技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产生的收入，其中自动化输送分拣系统及其关键设备和核心组件的销售收入约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99.76%。</p> <p>由于收入是德马科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德马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其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为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评估德马科技公司管理层对德马科技公司自销售订单审批至销售收入入账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销售与收款等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p> <p>（3）对报告期各月份和主要产品的收入、成本、毛利波动执行分析程序；</p> <p>（4）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产品运输单、验收确认单；</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出库单、发票、客户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6）获取公司供应链系统中退换货的记录并进行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p>

	(7)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 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和“附注五(三)”所述, 德马科技公司的应收账款, 采用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德马科技公司的应收账款在流动资产中占比为 21.42%,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上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 故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 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将本公司坏账计提政策以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进行比较;</p> <p>(3) 分析应收账款周转率, 并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进行横向、纵向分析, 判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4)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 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并评估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减值测试中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是否恰当;</p> <p>(5)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性, 了解客户还款计划或其他相关信息, 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合理;</p> <p>(6)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 了解、评估并复核管理层最近三年综合历史损失率及报告期末预期损失率的估计;</p> <p>(7) 获取公司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p> <p>(8) 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p>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和“附注五(七)”所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德马科技公司的存货在流动资产中占比为 26.13%, 存货期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存货跌价准备的项目和客观证据确定其价值, 且存货跌价的计量涉及大量的管理层判断和假设, 故我们将存货及其跌价准备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 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 并对长库龄存货进行重点检查,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分析其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p> <p>(3) 将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时的估计售价、预计成本及已发生成本进行核对, 以评价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做出的判断是否合理;</p> <p>(4) 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 分析存货跌价准备变化的合理性;</p> <p>(5) 获取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 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及存货减值计提金额进行复核。</p>

四、其他信息

德马科技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德马科技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德马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德马科技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德马科技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德马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德马科技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德马科技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德马科技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晓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龙

报告日期：2023 年 4 月 1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36,541,523.47	319,219,746.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61,614,588.27	79,032,871.17
应收账款	七、5	294,118,024.82	214,185,051.9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6,366,198.03	26,029,787.50
预付款项	七、7	11,343,246.79	18,917,687.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0,204,715.10	9,031,319.10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58,781,637.68	586,004,721.80
合同资产	七、10	177,773,687.78	203,462,422.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6,521,425.32	84,356,904.07
流动资产合计		1,373,265,047.26	1,540,240,512.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9,402,927.34	49,978,473.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53,691,146.85	126,906,286.78
在建工程	七、22	25,663,859.08	29,492,210.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903,855.14	12,329,093.08
无形资产	七、26	67,786,992.94	25,148,230.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035,110.18	6,930,81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3,139,698.63	29,091,189.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23,388.53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846,978.69	279,876,301.12
资产总计		1,724,112,025.95	1,820,116,813.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31,051,358.08	76,672,185.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80,756,120.11	44,510,103.79
应付账款	七、36	252,198,229.40	304,961,506.87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七、38	119,978,783.15	299,863,501.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2,828,703.87	31,243,212.16
应交税费	七、40	24,502,100.16	12,136,044.48
其他应付款	七、41	4,996,509.70	1,300,052.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474,365.59	4,618,996.0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7,394,555.34	70,181,398.14
流动负债合计		687,180,725.40	845,487,000.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089,690.63	7,131,457.76
长期应付款	七、48	220,364.59	403,799.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25,259,506.60	17,874,482.73
递延收益	七、51	13,516,429.32	14,516,42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356.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151,347.22	39,926,169.73
负债合计		730,332,072.62	885,413,170.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5,676,599.00	85,676,5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62,860,153.49	562,860,153.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18,704.27	-411,859.1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1,519,528.79	28,895,407.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13,604,967.78	257,683,342.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3,779,953.33	934,703,643.1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3,779,953.33	934,703,64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4,112,025.95	1,820,116,813.50

公司负责人：卓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2,506,747.11	242,907,230.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390,767.11	24,943,198.04
应收账款	十七、1	267,480,423.81	170,862,051.50
应收款项融资		7,914,012.00	19,604,916.80
预付款项		6,542,665.80	27,830,145.8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6,322,018.97	96,762,872.80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50,000,000.00	86,000,000.00
存货		199,970,558.38	408,505,394.84
合同资产		86,897,176.60	79,060,679.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0,174,637.10	73,009,915.08
流动资产合计		897,199,006.88	1,143,486,405.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10,518,243.58	201,093,790.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982,288.11	66,966,421.67
在建工程		20,986,883.33	10,776,922.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0,686,615.81	8,037,270.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47,787.10	2,936,823.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33,027.89	13,722,38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9,754,845.82	303,533,611.26
资产总计		1,266,953,852.70	1,447,020,01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556,023.00	55,065,809.0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465,282.30	50,190,775.89
应付账款		140,733,368.57	204,712,246.50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58,576,478.43	176,604,756.14
应付职工薪酬		8,400,440.20	8,808,245.90
应交税费		1,294,386.96	751,489.58
其他应付款		5,593,688.87	27,759,556.20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350,767.11	16,319,991.90
流动负债合计		350,970,435.44	540,212,871.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4,779,291.78	17,776,904.35
递延收益		13,516,429.32	14,516,42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356.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61,077.18	32,293,333.67
负债合计		389,331,512.62	572,506,204.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676,599.00	85,676,5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9,869,944.92	559,869,944.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519,528.79	28,895,407.77
未分配利润		200,556,267.37	200,071,859.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7,622,340.08	874,513,81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66,953,852.70	1,447,020,016.45

公司负责人：卓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强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529,747,569.25	1,482,689,871.86
其中：营业收入		1,529,747,569.25	1,482,689,871.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36,993,318.30	1,403,825,441.9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98,826,553.60	1,184,394,216.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005,768.40	6,865,913.28
销售费用	七、63	50,343,117.09	56,305,750.31
管理费用	七、64	89,340,053.29	81,412,739.63
研发费用	七、65	65,269,913.38	70,853,648.68
财务费用	七、66	25,207,912.54	3,993,174.06
其中：利息费用		5,221,977.47	3,087,072.99
利息收入		2,570,145.18	3,011,401.3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9,590,746.49	9,420,311.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131,414.32	4,620,318.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5,546.46	-21,526.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5,772,487.20	-1,003,469.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153,599.14	-19,201,346.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01,264.66	40,025.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651,590.08	72,740,269.6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6,446.86	56,993.2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3,862.07	1,024,837.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544,174.87	71,772,425.0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865,746.40	-5,063,907.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678,428.47	76,836,332.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678,428.47	76,836,332.6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678,428.47	76,836,332.6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0,563.41	-1,417,678.0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0,563.41	-1,417,678.0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0,563.41	-1,417,678.0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0,563.41	-1,417,678.0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208,991.88	75,418,654.6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208,991.88	75,418,654.6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9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5	0.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卓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854,047,242.51	804,588,696.7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59,749,811.08	739,408,552.85
税金及附加		3,955,078.63	2,548,030.22
销售费用		26,188,465.48	36,204,950.51
管理费用		41,278,218.24	15,609,698.85
研发费用		31,526,809.46	33,346,930.03
财务费用		20,409,087.48	3,251,137.69
其中：利息费用		2,235,210.23	2,210,239.97
利息收入		1,813,091.88	2,182,509.06
加：其他收益		12,860,959.67	7,289,955.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1,172,184.16	64,620,318.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5,546.46	-21,526.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36,353.61	-830,661.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74,399.39	-16,106,254.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118.30	34,747.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98,281.27	29,227,502.26
加：营业外收入		-	2,778.52
减：营业外支出		2,358.98	136,167.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295,922.29	29,094,113.55
减：所得税费用		-7,945,287.88	-8,592,575.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41,210.17	37,686,689.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41,210.17	37,686,689.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241,210.17	37,686,689.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卓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81,481,691.27	1,198,723,936.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746,244.04	66,140,710.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1,966,646.52	18,906,44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4,194,581.83	1,283,771,089.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8,668,781.76	1,022,975,299.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5,564,571.31	237,280,707.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51,892.51	54,378,83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5,246,451.84	60,970,936.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131,697.42	1,375,605,78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62,884.41	-91,834,691.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4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75,205.21	6,511,70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8,142.47	59,112.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2,323,347.68	456,570,819.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556,775.55	51,502,246.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0	3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556,775.55	401,502,246.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233,427.87	55,068,573.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7,111,021.54	86,947,202.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477,296.35	31,647,48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588,317.89	118,594,691.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527,534.47	49,364,67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58,161.41	32,833,160.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991,029.72	33,939,783.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576,725.60	116,137,619.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1,592.29	2,457,072.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480,563.40	-4,886,605.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60,485.43	-39,195,651.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997,470.30	345,193,122.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357,955.73	305,997,470.30

公司负责人：卓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0,397,809.13	763,023,598.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484,533.56	57,217,665.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8,545.54	27,237,23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020,888.23	847,478,500.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1,039,235.54	812,233,650.3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841,012.68	84,139,20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28,105.83	14,599,167.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10,703.02	50,446,24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819,057.07	961,418,25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8,168.84	-113,939,758.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4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843,978.49	30,511,70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696.89	52,032.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903,675.38	480,563,7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909,485.62	18,800,055.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0.00	381,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909,485.62	400,300,055.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5,810.24	80,263,68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5,900,000.00	6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02,820.10	31,647,48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802,820.10	96,647,488.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465,809.03	3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408,116.83	32,131,240.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68,420.82	29,583,623.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742,346.68	99,714,863.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39,526.58	-3,067,375.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22,578.86	-2,876,563.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366,084.52	-39,620,012.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147,431.45	270,767,444.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781,346.93	231,147,431.45

公司负责人：卓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676,599.00			562,860,153.49		-411,859.14		28,895,407.77		257,683,342.06		934,703,643.18		934,703,64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676,599.00			562,860,153.49		-411,859.14		28,895,407.77		257,683,342.06		934,703,643.18		934,703,643.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0,563.41		2,624,121.02		55,921,625.72		59,076,310.15		59,076,310.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0,563.41				81,678,428.47		82,208,991.88		82,208,99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24,121.02		-25,756,802.75		-23,132,681.73		-23,132,681.73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2,624,121.0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24,121.02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23,132,681.73		23,132,681.73	23,132,681.7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676,599.00	-	-	-	562,860,153.49	-	118,704.27	-	31,519,528.79	-	313,604,967.78	-	993,779,953.33	-	993,779,953.33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2022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储备		风险准备			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676,599.00				562,860,153.49		1,005,818.94		25,126,738.85		214,602,487.95		889,271,798.23	889,271,79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676,599.00				562,860,153.49		1,005,818.94		25,126,738.85		214,602,487.95		889,271,798.23	889,271,798.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417,678.08		3,768,668.92		43,080,854.11		45,431,844.95	45,431,844.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7,678.08				76,836,332.68		75,418,654.60	75,418,654.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68,668.92		-33,755,478.57		-29,986,809.65	-29,986,809.65
1. 提取盈余公积									3,768,668.92		-3,768,668.9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2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29,986,809.65		29,986,809.65		29,986,809.6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676,599.00			562,860,153.49		-	411,859.14	28,895,407.77		257,683,342.06		934,703,643.18		934,703,643.18

公司负责人：卓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	---------

2022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676,599.00				559,869,944.92				28,895,407.77	200,071,859.95	874,513,81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676,599.00	-	-	-	559,869,944.92				28,895,407.77	200,071,859.95	874,513,81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4,121.02	484,407.42	3,108,528.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41,210.17	26,241,210.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24,121.02	-25,756,802.75	-23,132,681.73
1. 提取盈余公积									2,624,121.02	-2,624,121.0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132,681.73	-23,132,681.7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676,599.00	-	-	-	559,869,944.92		-		31,519,528.79	200,556,267.37	877,622,340.08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676,599.00				559,869,944.92				25,126,738.85	196,140,649.31	866,813,93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676,599.00				559,869,944.92				25,126,738.85	196,140,649.31	866,813,932.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68,668.92	3,931,210.64	7,699,879.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686,689.21	37,686,689.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68,668.92	-	33,755,478.57	-
1. 提取盈余公积									3,768,668.92	-	3,768,668.9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9,986,809.65	-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676,599.00				559,869,944.92				28,895,407.77	200,071,859.95	874,513,811.64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卓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学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湖州德马物流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湖州市菱湖区管委会经贸菱经外（2001）2号批准，由湖州德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原名为湖州德马机械有限公司）、曹雪芹、美国湖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于2001年4月29日在湖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5007284642118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湖州市埭溪镇上强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卓序。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67.6599万元，总股本为8,567.6599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智能物流装备行业。经营范围为：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包装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3年4月18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2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9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2家，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坏账准备计提、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

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 11、附注五 12、附注五 13、附注五 14、附注五 38、附注五 23、和附注五 29 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澳元和列伊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

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

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

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五、38 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五、38 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 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 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 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 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 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 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

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十)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中，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详见本附注五、14所述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主体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中，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资产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合同资产

组合中，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详见本附注五、14所述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

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

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20	5.00%	4.75%-9.50%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00%	9.50%-19.00%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00%	9.50%-19.00%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其他说明

(1)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

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00
软件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5.00-10.00
其他	预计受益期限	10.0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收入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主要包括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为：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及其关键设备销售中需要安装并带电调试的，按照合同要求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购货方初验环节的验收证明时确认；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及其关键设备销售中不需要安装并带电调试的，按照合同要求安装调试，并取得购货方的竣工证明时确认收入；

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国内销售时，在客户收到商品并验收时确认销售收入；出口销售时，在取得报关单等单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在已根据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收入；

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提交报告书并经客户验收确认的，再取得客户验收的报告书时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提供服务的进度或次数分期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	[注 1]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	[注 2]

其他说明

[注 1]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 15 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 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 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 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 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对本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均无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 履行合同的增量成

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对本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均无影响。

[注 2] (1)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本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均无影响。

(2)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本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均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6%、9%、10%、13%、19%[注 1]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25%、30%

[注 1]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澳大利亚,增值税税率为 10%, Damon Industrial Europe SRL(德马工业欧洲有限公司)注册地为罗马尼亚,增值税税率为 19%。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5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25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力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5
浙江德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Damon Industrial Europe SRL(德马工业欧洲有限公司)	16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30
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5
德马工业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政[2011]100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集团之子公司上海德欧物流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2) 所得税

1.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20]251 号)的规定,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3003103,有效期三年,故 2022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子公司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3004406,有效期三年,故 2022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 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工作的通知》(浙政办发[2014]111 号)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 2014 年第 18 号)的规定,国家税务总局湖州市税务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房产

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申请工作的注意事项，本公司 2022 年度享受减免 100%城镇土地使用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038.03	13,471.54
银行存款	319,199,838.68	307,365,257.10
其他货币资金	17,323,646.76	11,841,017.37
合计	336,541,523.47	319,219,746.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975,852.37	11,585,863.74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375,429.13	8,902,023.10
保函保证金	808,138.61	2,857,776.36
存出投资款	7,022.42	
支付宝余额	133,056.60	81,217.91
合计	17,323,646.76	11,841,017.3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1,614,588.27	79,032,871.17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61,614,588.27	79,032,871.1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47,808,107.07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	47,808,107.0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614,588.27	100.00	0	0	61,614,588.27	79,032,871.17	100.00			79,032,871.17
其中：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61,614,588.27	100.00	0	0	61,614,588.27	79,032,871.17	100.00			79,032,871.17
合计	61,614,588.27	/		/	61,614,588.27	79,032,871.17	/		/	79,032,871.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61,614,588.27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61,614,588.2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14,493,999.35
1 年以内小计	214,493,999.35
1 至 2 年	70,475,577.33
2 至 3 年	27,695,574.00
3 年以上	-
3 至 4 年	13,481,512.38
4 至 5 年	3,978,876.33
5 年以上	495,169.52
合计	330,620,708.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3,652.14	0.06	203,652.14	100.00	-	248,874.70	0.11	248,874.70	100.00	-
其中：										
/	/	/	/	/	/	/	/	/	/	/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330,417,056.77	99.94	36,299,031.95	10.99	294,118,024.82	236,610,923.73	99.89	22,425,871.83	9.48	214,185,051.90
其中：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330,417,056.77	99.94	36,299,031.95	10.99	294,118,024.82	236,610,923.73	99.89	22,425,871.83	9.48	214,185,051.90
合计	330,620,708.91	/	36,502,684.09	/	294,118,024.82	236,859,798.43	/	22,674,746.53	/	214,185,051.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Wilson Electrical Mechanical Services	124,222.49	124,222.4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CSF	73,974.84	73,974.8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Advanced Robotics Australia Pty Ltd	5,454.81	5,454.8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03,652.14	203,652.1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30,417,056.80	36,299,031.95	10.99
合计	330,417,056.80	36,299,031.95	10.9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 计提坏 账准备	248,874.70			49,410.27	4,187.71	203,652.14
按组合 计提坏 账准备	22,425,871.83	15,322,593.35	64,361.00	1,521,217.18	7,422.95	36,299,031.95
合计	22,674,746.53	15,322,593.35	64,361.00	1,570,627.45	11,610.66	36,502,684.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70,627.4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LOPEZ MONTERO AUTOMATISMOS S. L.	货款	934,617.07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浙江欧德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541,155.35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475,772.4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3,688,073.74	7.16	4,703,692.27
第二名	14,107,500.00	4.27	2,201,250.00
第三名	26,662,453.32	8.06	3,536,360.15
第四名	16,879,934.26	5.11	843,996.71
第五名	13,721,956.00	4.15	814,447.80
合计	95,059,917.32	28.75	12,099,746.93

其他说明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合计 28.75%与审计报告附注中合计数 28.76%的差异系尾差四舍五入所致。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366,198.03	26,029,787.50
合计	26,366,198.03	26,029,787.5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26,029,787.50	336,410.53	-	26,366,198.03
合计	26,029,787.50	336,410.53	-	26,366,198.03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6,029,787.50	26,366,198.03	-	-
合计	26,029,787.50	26,366,198.03	-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4,446,001.65	-
小计	94,446,001.65	-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742,123.38	85.88	17,527,683.21	92.65
1至2年	1,403,539.75	12.37	1,256,578.73	6.64
2至3年	66,365.18	0.59	133,426.03	0.71
3年以上	131,218.48	1.16	-	-
合计	11,343,246.79	100.00	18,917,687.9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上海精星仓储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80,400.00	未到结算期
张家港市翔宇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08,750.00	未到结算期
江苏立正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14,400.00	未到结算期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960,424.00	8.47
第二名	840,000.00	7.41
第三名	768,000.00	6.77
第四名	743,364.71	6.55
第五名	678,000.00	5.98
合计	3,989,788.71	35.18

其他说明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合计 35.18%与审计报告附注中合计数 35.17%的差异系尾差四舍五入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204,715.10	9,031,319.10
合计	10,204,715.10	9,031,319.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643,252.71
1年以内小计	8,643,252.71
1至2年	856,214.09
2至3年	1,789,829.19
3年以上	-
3至4年	283,843.29
4至5年	226,151.43
5年以上	1,343,521.05
合计	13,142,811.7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往来款（陈瑶）	1,195,833.00	1,195,833.00
保证金、押金	5,539,225.18	5,308,526.87
往来款	931,628.56	1,502,263.72
备用金	4,813,501.28	3,283,618.25
其他	662,623.74	224,766.37
合计	13,142,811.76	11,515,008.2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08,682.59	659,173.52	1,515,833.00	2,483,689.1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7,993.76	340,927.49		459,893.85
本期转回			10,000.00	1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4,513.70			4,513.70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32,162.65	1,000,101.01	1,505,833.00	2,938,096.6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5,833.00		10,000.00			1,505,83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7,856.11	459,893.85			4,513.70	1,432,263.66
合计	2,483,689.11	459,893.85	10,000.00		4,513.70	2,938,096.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195,833.00	5年以上	9.1	1,195,833.00
第二名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1年以内	6.09	4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押金	745,350.00	1年以内	5.67	37,267.50

第四名	保证金、 押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3.8	25,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押金	500,000.00	2 至 3 年	3.8	150,000.00
合计	/	3,741,183.00	/	28.46	1,448,100.50

注：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合计 28.46%与审计报告附注中合计数 28.47%的差异系尾差四舍五入所致。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753,512.11	6,160,976.00	86,592,536.11	99,545,318.91	9,303,842.75	90,241,476.16
在产品	36,368,550.27	-	36,368,550.27	71,366,402.28	-	71,366,402.28
半成品	25,742,287.27	2,070,827.24	23,671,460.03	21,259,451.44	2,254,038.56	19,005,412.88
库存商品	32,414,108.64	1,295,560.07	31,118,548.57	35,466,917.10	1,295,560.07	34,171,357.0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82,417,218.28	1,386,675.58	181,030,542.70	379,457,300.06	8,237,226.61	371,220,073.45
合计	369,695,676.57	10,914,038.89	358,781,637.68	607,095,389.79	21,090,667.99	586,004,721.8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303,842.75	2,164,106.67		5,306,973.42		6,160,976.00
在产品						
半成品	2,254,038.56	373,833.01		557,044.33		2,070,827.24
库存商品	1,295,560.07					1,295,560.0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8,237,226.61	367,411.51		7,217,962.54		1,386,675.58
合计	21,090,667.99	2,905,351.19		13,081,980.29		10,914,038.8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91,780,948.72	14,007,260.94	177,773,687.78	216,221,435.85	12,759,012.99	203,462,422.86
合计	191,780,948.72	14,007,260.94	177,773,687.78	216,221,435.85	12,759,012.99	203,462,422.8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	1,248,247.95	-	-	
合计	1,248,247.95	-	-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理财产品	80,000,000.00	50,000,000.00
增值税	14,991,399.10	34,226,378.30
预缴税款	1,530,026.22	130,525.77
合计	96,521,425.32	84,356,904.0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49,978,473.80			-575,546.46						49,402,927.34	
嘉兴德马物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78,473.80			-575,546.46						49,402,927.34	
小计	49,978,473.80			-575,546.46						49,402,927.34	
合计	49,978,473.80			-575,546.46						49,402,927.34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3,691,146.85	126,906,286.78
固定资产清理		-
合计	153,691,146.85	126,906,286.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9,628,437.73		8,225,464.89	84,897,331.24	16,061,678.73	218,812,912.59
2. 本期增加金额	33,357,011.88		458,479.75	7,163,611.00	2,390,005.81	43,369,108.44
(1) 购置	5,276,803.49		458,479.75	6,768,618.86	2,390,005.81	14,893,907.91
(2) 在建工程转入	28,080,208.39			394,992.14		28,475,200.5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		237,606.84	266,987.39	857,460.20	1,362,054.43
(1) 处置或报废	-		237,606.84	266,987.39	857,460.20	1,362,054.43

4. 期末余额	142,985,449.61		8,446,337.80	91,793,954.85	17,594,224.34	260,819,966.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042,138.41		5,778,802.81	36,229,820.13	9,855,864.46	91,906,625.81
2. 本期增加金额	5,963,491.35		665,738.46	7,497,894.15	2,203,392.99	16,330,516.95
(1) 计提	5,963,491.35		665,738.46	7,497,894.15	2,203,392.99	16,330,516.95
3. 本期减少金额	-		225,726.50	250,398.48	632,198.03	1,108,323.01
(1) 处置或报废	-		225,726.50	250,398.48	632,198.03	1,108,323.01
4. 期末余额	46,005,629.76		6,218,814.77	43,477,315.80	11,427,059.42	107,128,819.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979,819.85		2,227,523.03	48,316,639.05	6,167,164.92	153,691,146.85
2. 期初账面价值	69,586,299.32		2,446,662.08	48,667,511.11	6,205,814.27	126,906,286.7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663,859.08	29,492,210.60
工程物资	-	-
合计	25,663,859.08	29,492,210.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线改造工程	11,623,541.42	-	11,623,541.42	5,120,357.35	-	5,120,357.35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升级改造	4,860,752.28	-	4,860,752.28	2,897,781.87	-	2,897,781.87
房屋建筑物-餐厅	4,003,273.00	-	4,003,273.00	3,227,391.18	-	3,227,391.18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软件升级改造	559,854.43	-	559,854.43	320,673.51	-	320,673.51
房屋建筑物-数字化车间	2,744,954.13	-	2,744,954.13	17,926,006.69	-	17,926,006.69
德马五期工厂建设项目	967,924.52	-	967,924.52	-	-	-
广东德马-研发设备建设	903,559.30	-	903,559.30	-	-	-
合计	25,663,859.08	-	25,663,859.08	29,492,210.60	-	29,492,210.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房屋建筑物-餐厅	6,543,496.43	3,227,391.18	3,063,955.25	2,288,073.43	-	4,003,273.00	96.15	96.15	-	-	-	自筹
房屋建筑物-数字化车间	31,072,897.00	17,926,006.69	9,964,293.42	25,145,345.98	-	2,744,954.13	89.76	89.76	-	-	-	募集资金
合计	37,616,393.43	21,153,397.87	13,028,248.67	27,433,419.41	-	6,748,227.13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332,942.64	14,332,942.64
2. 本期增加金额	61,838.42	61,838.42
(1) 租赁	61,838.42	61,838.4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14,394,781.06	14,394,781.0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03,849.56	2,003,849.56
2. 本期增加金额	4,487,076.36	4,487,076.36
(1) 计提	4,487,076.36	4,487,076.36
(2) 租赁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6,490,925.92	6,490,925.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03,855.14	7,903,855.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29,093.08	12,329,093.08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702,460.95			19,162,335.35	292,600.00	35,157,396.30
2. 本期增加金额	43,950,100.00			1,845,037.30		45,795,137.30
(1) 购置	43,950,100.00			1,845,037.30		45,795,137.3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709.93		11,709.93
(1) 处置				11,709.93		11,709.93
4. 期末余额	59,652,560.95			20,995,662.72	292,600.00	80,940,823.6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43,615.94			7,472,949.57	292,600.00	10,009,165.51
2. 本期增加金额	607,049.74			2,549,325.62		3,156,375.36
(1) 计提	607,049.74			2,549,325.62		3,156,375.36
3. 本期减少金额				11,710.14		11,710.14
(1) 处置				11,710.14		11,710.14
4. 期末余额	2,850,665.68			10,010,565.05	292,600.00	13,153,830.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6,801,895.27			10,985,097.67	67,786,992.94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58,845.01			11,689,385.78	25,148,230.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款	3,993,993.31	963,302.75	1,769,972.98		3,187,323.08
培训服务费	2,936,823.06	880,729.00	969,764.96		2,847,787.10
合计	6,930,816.37	1,844,031.75	2,739,737.94		6,035,110.18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673,064.58	11,493,872.80	58,202,546.25	10,928,765.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838,875.00	875,831.25	15,932,901.62	2,389,935.24
可抵扣亏损	96,869,728.62	16,040,435.01	63,140,719.83	12,007,157.35
产品质量保证金	24,779,291.78	3,716,893.77	17,874,482.73	2,690,930.25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项目成本	6,751,105.30	1,012,665.80	7,162,673.90	1,074,401.09
合计	195,912,065.28	33,139,698.63	162,313,324.33	29,091,189.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加速扣除	435,707.20	65,356.08		
合计	435,707.20	65,356.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 购置款	7,223,388.53	-	7,223,388.53			
合计	7,223,388.53	-	7,223,388.53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582,527.83
抵押借款	61,000,000.00	63,000,000.00
保证借款	59,500,000.00	13,000,000.00
信用借款	-	-
票据贴现借款	10,413,551.73	-
未到期应付利息	137,806.35	89,657.63
合计	131,051,358.08	76,672,185.4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80,756,120.11	44,510,103.79
合计	80,756,120.11	44,510,103.7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0,893,830.64	297,335,940.07
1-2 年	27,365,160.19	3,911,319.40
2-3 年	1,610,092.69	1,947,681.24
3 年以上	2,329,145.88	1,766,566.16
合计	252,198,229.40	304,961,506.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767,146.90	未到结算期
浙江朗奥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3,812,931.08	未到结算期
江苏业神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1,701,913.02	未到结算期
秦皇岛市吉美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1,458,001.63	未到结算期
伟梯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278,218.77	未到结算期
MJC CO., LTD	1,202,323.13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5,220,534.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1,209,857.44	276,793,205.65
1-2 年	28,362,234.61	9,614,503.12
2-3 年	188,314.80	98,821.07
3 年以上	218,376.30	13,356,971.77
合计	119,978,783.15	299,863,501.6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427,079.64	229,041,031.72	227,249,786.53	32,218,324.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16,132.52	17,311,058.30	17,516,811.78	610,379.04
三、辞退福利	-	523,582.49	523,582.49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1,243,212.16	246,875,672.51	245,290,180.80	32,828,703.8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351,514.60	209,108,449.93	208,450,211.26	31,009,753.27
二、职工福利费		5,275,572.56	5,275,572.56	
三、社会保险费	75,565.04	7,002,753.18	5,869,746.66	1,208,571.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565.04	6,318,619.38	5,185,612.86	1,208,571.56
工伤保险费		531,650.99	531,650.99	
生育保险费		152,482.81	152,482.81	
四、住房公积金		5,944,779.35	5,944,779.3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09,476.70	1,709,476.7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427,079.64	229,041,031.72	227,249,786.53	32,218,324.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16,132.52	16,878,494.35	17,084,247.83	610,379.04
2、失业保险费		432,563.95	432,563.9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16,132.52	17,311,058.30	17,516,811.78	610,379.04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249,480.54	4,762,908.09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8,627,010.91	4,026,312.36
个人所得税	882,214.73	1,156,605.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44,361.69	534,693.70
教育费附加	386,064.38	289,411.16
地方教育附加	257,376.24	192,940.78
土地使用税	2,265.62	140,330.00
房产税	1,288,423.70	972,840.60
印花税	164,902.35	60,002.55
合计	24,502,100.16	12,136,044.4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4,996,509.70	1,300,052.01
合计	4,996,509.70	1,300,052.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72,314.99
押金	4,373,500.00	810,020.00
其他	623,009.70	217,717.02
合计	4,996,509.70	1,300,052.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5,359.61	33,972.48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69,005.98	4,585,023.59
合计	3,474,365.59	4,618,996.0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37,394,555.34	70,181,398.14
合计	37,394,555.34	70,181,398.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089,690.63	7,131,457.76
合计	4,089,690.63	7,131,457.7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20,364.59	403,799.92
专项应付款	-	-
合计	220,364.59	403,799.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51,555.66	457,057.9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1,191.07	53,258.06
小 计	220,364.59	403,799.92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17,874,482.73	25,259,506.60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7,874,482.73	25,259,506.6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本集团系统集成类项目按照销售合同金额和质量保证期年限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516,429.32		1,000,000.00	13,516,429.3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4,516,429.32		1,000,000.00	13,516,429.3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2013 年度战略新兴产业技术创新综合试点（物流、环保）企业研究院补助资金	14,516,429.32		其他收益	1,000,000.00		13,516,429.32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4,516,429.32			1,000,000.00		13,516,429.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5,676,599.00						85,676,599.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55,293,852.51	-	-	555,293,852.51
其他资本公积	7,566,300.98	-	-	7,566,300.98
合计	562,860,153.49	-	-	562,860,153.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1,859.14	530,563.41				530,563.41		118,704.2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1,859.14	530,563.41				530,563.41		118,704.2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895,407.77	2,624,121.02		31,519,528.7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8,895,407.77	2,624,121.02		31,519,528.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2022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2,624,121.02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683,342.06	214,602,487.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7,683,342.06	214,602,487.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678,428.47	76,836,332.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24,121.02	3,768,668.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132,681.73	29,986,809.6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3,604,967.78	257,683,342.0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3,728,611.01	1,198,269,561.08	1,476,798,723.99	1,183,941,199.71

其他业务	6,018,958.24	556,992.52	5,891,147.87	453,016.29
合计	1,529,747,569.25	1,198,826,553.60	1,482,689,871.86	1,184,394,216.0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	386,387,449.67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	504,867,029.41
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	628,840,146.52
其他及售后	3,633,985.4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1,089,525,476.67
外销	434,203,134.34
市场或客户类型	
-	-
合同类型	
-	-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523,728,611.01
按合同期限分类	
-	-
按销售渠道分类	
-	-
合计	1,523,728,611.0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7,570.09	2,618,793.12
教育费附加	1,866,050.77	1,471,215.17

地方教育附加	1,247,824.44	964,214.30
资源税		
房产税	1,332,118.52	1,032,818.60
土地使用税	-133,233.14	147,126.87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574,609.76	629,431.96
其他	827.96	2,313.26
合计	8,005,768.40	6,865,913.2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399,622.54	23,663,317.38
办公费	2,015,582.81	704,804.69
差旅费	976,190.05	1,179,855.59
折旧	126,758.53	156,286.42
业务费	955,141.06	963,629.48
广告宣传费	4,004,290.11	2,810,993.32
售后服务费	18,600,302.83	26,472,648.32
其他	1,265,229.16	354,215.11
合计	50,343,117.09	56,305,750.3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688,281.93	44,701,289.53
租赁费	2,062,270.29	1,554,193.87
办公费	5,584,756.47	6,103,612.66
差旅交通费	4,950,864.23	4,820,202.92
折旧费	5,454,669.58	4,696,736.31
无形资产摊销	3,073,702.31	2,749,474.09
装修费摊销	1,715,646.87	1,127,898.16
业务招待费	1,891,385.74	1,258,143.61
咨询服务费	9,983,388.72	8,180,734.89
其他	6,935,087.15	6,220,453.59
合计	89,340,053.29	81,412,739.6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费用	45,372,372.19	44,962,488.44
直接材料投入	15,941,455.15	17,144,703.16
折旧及摊销费	3,049,343.99	3,127,995.69
其他费用	906,742.05	5,618,461.39
合计	65,269,913.38	70,853,648.6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221,977.47	3,087,072.9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35,948.01	159,284.04
减：利息收入	-2,570,145.18	-3,011,401.30
汇兑损益	22,026,572.21	3,397,769.60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529,508.04	519,732.77
合计	25,207,912.54	3,993,174.0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418,833.71	8,224,253.84
省重点企业研究院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个税返还	171,912.78	196,057.45
合计	19,590,746.49	9,420,311.2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5,546.46	-21,526.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1,975,205.21	4,641,844.51
其他投资收益	-268,244.43	
合计	1,131,414.32	4,620,318.3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7,205.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322,593.35	-442,453.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49,893.85	-608,220.9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5,772,487.20	-1,003,469.4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905,351.19	-14,549,178.9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48,247.95	-4,652,167.17
合计	-4,153,599.14	-19,201,346.1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101,264.66	40,025.68
其中：固定资产	101,264.66	40,025.68
合计	101,264.66	40,025.68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6,446.86	56,993.26	16,446.86
合计	16,446.86	56,993.26	16,446.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	308,000.00	-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6,853.61	137,692.02	6,853.61
赔偿金、违约金	-	22,668.33	-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	481,200.00	-
其他	117,008.46	75,277.59	117,008.46
合计	123,862.07	1,024,837.94	123,862.0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848,899.25	11,430,038.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83,152.85	-16,493,945.71
合计	11,865,746.40	-5,063,907.6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3,544,174.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031,626.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1,323.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63,628.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92,387.1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9,190,616.51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439,954.86
所得税费用	11,865,746.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	6,968,062.27	5,149,738.59
政府补助	18,590,746.49	8,420,311.29
往来款	1,193,038.61	1,652,961.36
利息收入	2,570,145.18	3,011,401.30
其他	2,644,653.97	672,030.14
合计	31,966,646.52	18,906,442.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46,408,789.53	54,546,785.36
保证金、押金	3,795,028.40	1,455,866.70
备用金	3,781,203.48	2,857,180.95
往来款	1,144,421.97	1,223,957.27
其他	117,008.46	887,145.92
合计	55,246,451.84	60,970,936.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信用保函保证金	33,014,820.10	31,647,488.38
质押借款	1,462,476.25	
合计	34,477,296.35	31,647,488.3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信用保函保证金	38,438,588.38	29,583,623.09
融资租赁费用		117,939.29
租赁款项	3,552,441.34	2,775,745.33
质押借款		1,462,476.25
合计	41,991,029.72	33,939,783.9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1,678,428.47	76,836,332.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53,599.14	19,201,346.10
信用减值损失	15,772,487.20	932,120.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330,516.95	14,537,709.22
使用权资产摊销	4,487,076.36	2,003,849.56
无形资产摊销	3,156,375.36	2,783,155.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39,737.94	1,708,532.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264.66	97,666.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53.61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249,228.64	6,484,651.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1,414.32	-4,620,318.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8,508.93	-16,493,94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356.08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317,732.93	-73,909,918.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49,149.32	-258,376,772.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6,064,171.04	136,980,899.6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62,884.41	-91,834,691.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61,838.42	12,329,093.0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9,357,955.73	305,997,470.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5,997,470.30	345,193,122.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60,485.43	-39,195,651.7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9,357,955.73	305,997,470.30
其中：库存现金	18,038.03	13,471.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9,199,838.68	305,902,780.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0,079.02	81,217.9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357,955.73	305,997,470.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319,357,955.7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336,541,523.47 元，差额 17,183,567.74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375,429.13 元，保函保证金 808,138.61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183,567.74	为公司开具承兑汇票、开具保函等提供质押担保
应收票据	-	-
存货	-	-
固定资产	63,582,611.80	为公司取得借款、开具承兑汇票等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7,293,666.98	为公司取得借款、开具承兑汇票等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88,059,846.52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648,227.01	6.9646	18,443,841.83
欧元	168,178.89	7.4229	1,248,375.09

港币			
澳元	1,407,355.51	4.7138	6,633,992.41
列伊	31,000.20	1.4959	46,373.2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4,412,193.58	6.9646	30,729,163.43
欧元	658,128.21	7.4229	4,885,219.88
港币			
澳元	2,739,190.40	4.7138	12,911,995.72
列伊	2,784,419.79	1.4959	4,165,213.56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合同负债	-	-	
其中：美元	2,715,542.25	6.9646	18,912,665.54
欧元	17,002.30	7.4229	126,206.37
澳元	1,164,113.09	4.7138	5,487,396.28
列伊	260,178.31	1.4959	389,200.73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383,899.63	6.9646	2,673,707.36
欧元	129,162.00	7.4229	958,756.61
澳元	2,656,863.94	4.7138	12,523,925.24
列伊	4,360,063.94	1.4959	6,522,219.65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澳元	14,297.13	4.7138	67,393.81
列伊	149,923.08	1.4959	224,269.94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列伊	1,418.98	1.4959	2,122.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中：澳元	78,994.18	4.7138	372,362.77
长期应付款	-	-	
其中：澳元	46,748.82	4.7138	220,364.59
租赁负债	-	-	
其中：澳元	565,335.43	4.7138	2,664,878.1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Damon Industrial Europe SRL（德马工业欧洲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罗马尼亚，记账本位币为列伊；

Damon Australia Pty.Ltd（澳洲德马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澳大利亚，记账本位币为澳元。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孙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列伊、澳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期上述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化。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度第一批专利专项补助资金”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湖州市本级专利经费”	8,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
湖州市财政局/金融办“2020年度市本级绿色金改专项资金”	77,100.00	其他收益	77,100.00
湖州市财政局/金融办“2021年度市本级绿色金改专项资金”	72,200.00	其他收益	72,200.00
湖财企[2017]440号“省重点企业研究院补助”	20,000,000.00	递延收益	1,00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科学技术局“院士专家工作站区级补”	56,000.00	其他收益	56,000.00
湖州市吴兴区科学技术局“2022年第二批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XM21-7 浙财科教[2022]3号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商务局“2022年第一批吴兴区外贸外经扶持政策资金”XM-D 吴财企函[2022]66号	334,600.00	其他收益	334,600.00
湖州市财政局“2021年度浙江省首台(套)装备奖励”XM22-1 浙经信装备[2021]226号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湖州市财政局/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2022年度湖州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第28批国家级企业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湖州市财政局/湖州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 年度湖州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服装行业智能制造			
吴兴区财政局/吴兴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2022 年支持工业企业稳生产政策补助资金-20 强企业”	130,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0
吴兴区财政局/吴兴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2022 年第二批省市首台(套)产品奖励 吴财企函[2022] 76 号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湖州市商务局“2022 年市本级第二批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科学技术局“省万人计划补助” 2022 年度第一批科技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4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湖州市财政局“市区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 湖人社发[2015]221 号	272,524.96	其他收益	272,524.96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 年度第三批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湖委发[2020]8 号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吴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省级知识产权补助”	2,806.60	其他收益	2,806.60
湖州市财政局/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湖州市市本级 2022 年市级工发资金项目-2022 年存量企业稳增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保返还”	361,000.00	其他收益	361,000.00
湖州市吴兴区大学生	4,500.00	其他收益	4,500.00

就业创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一次性扩岗补助第二批补贴”			
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湖州市财政局/湖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绿色贷款贴息”2022年度市级第一批绿色金融改革专项资金	118,781.00	其他收益	118,781.00
湖州市吴兴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次性用工补贴”吴就创联办发[2019]4号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财政所“人才引进政策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科学技术局“市级院士专家工作站补贴”	24,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
湖州市商务局“企业贸易做大做强项目”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埭溪镇公共事业服务中心“企业家体检补贴”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湖州市吴兴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国家企业中心补助”	4,0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科学技术局“第五批科技发展专项补贴”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省科学技术人才奖励经费”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湖州市吴兴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补贴“第二批工业领域行业产业大脑建设”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次性扩岗补助公示第十批”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湖州市科学技术局“湖州市2022年度第四批科技经费补助”	644,100.00	其他收益	644,100.00
埭溪财政所“数字化车间二期项目工程摘牌奖励”	998,249.00	其他收益	998,249.00
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	2,160,000.00	其他收益	2,160,000.00

局“2022年省级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浙财建[2022]33号 “2022年省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中东欧进口补贴）补助项目”	29,800.00	其他收益	29,800.00
吴财企函[2022]84号 “2022年支持工业企业稳生产政策补助资金”	270,000.00	其他收益	270,000.00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1年稳岗补贴第三批社会保险助企纾困”	217,053.45	其他收益	217,053.45
湖商务联发[2022]40号 “2022年市本级第二批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271,600.00	其他收益	271,600.00
湖经信[2022]23号 “2022年第二批工发资金项目补助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湖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2022年第二批工发资金项目补助奖励”	650,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0
湖州市人力资源保障局“2022年湖州市企业赴湖北招聘会招聘补贴”	1,079.50	其他收益	1,079.50
2022年度第三批区级两化融合智能数字化车间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会保险助企纾困”	4,500.00	其他收益	4,500.00
湖州市吴兴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省级未来工厂、省市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奖励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会保险助企纾困”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湖州就业补助资金 “企业赴湖南招聘补贴”	1,568.00	其他收益	1,568.00
湖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2年度第三批科	908,800.00	其他收益	908,800.00

技发展专项资金”			
埭溪镇公共事务服务 “企业家体检补贴”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社会保险 助企纾困”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社会保险 助企纾困”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稳岗补贴	42,133.12	其他收益	42,133.12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一次性扩 岗补助”	9,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153,203.76	其他收益	153,203.76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小微企 业‘六税两费’减 免”	2,734.32	其他收益	2,734.32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就业补 贴”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一次性扩 岗补助”	7,500.00	其他收益	7,500.00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一次性留 工补助金”	6,500.00	其他收益	6,500.00
合计		-	19,418,833.7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2022年7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7月1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为7,543,952.94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456,047.06元。

（2）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孙公司

2022年10月，子公司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德马工业设备（广东）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德马工业设备（广东）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994,625.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5,375.00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湖州市	湖州市	物流设备制造业	100		设立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物流设备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物流设备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力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物流设备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德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湖州市	湖州市	物流设备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仪器仪表制造业	100		设立
Damon Industrial Europe SRL (德马工业欧洲有限公司)	罗马尼亚	罗马尼亚	物流设备制造业	95	5	设立
德马工业设备(广东)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00	设立
Damon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德马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物流设备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嘉兴德马物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163 室-73	服务业	45.45	-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嘉兴德马物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德马物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德马物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德马物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57,446,308.77		59,097,971.38	-
非流动资产	51,250,000.00		51,250,000.00	-
资产合计	108,696,308.77		110,347,971.38	-
流动负债	-		385,333.32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		385,333.32	-
少数股东权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8,696,308.77		109,962,638.06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402,927.34		49,978,473.80	-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402,927.34		49,978,473.80	-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266,329.29		-47,361.94	-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266,329.29		-47,361.94	-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澳大利亚、罗马尼亚，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美元、欧元、澳元、日元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澳元、列伊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澳元、日元、列伊)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

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3,105.14	-	-	-	13,105.14
应付票据	8,075.61				8,075.61
应付账款	25,219.82				25,219.82
其他应付款	499.65				499.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7.44				347.44
租赁负债		142.48		266.49	408.97
长期应付款		22.04			22.04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7,247.66	164.52	-	266.49	47,678.6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7,667.22	-	-	-	7,667.22
应付票据	4,451.01				4,451.01
应付账款	30,496.15				30,496.15
其他应付款	130.01				130.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1.90				461.90
租赁负债	713.15		425.67	287.48	713.15
长期应付款	40.38		40.38		40.3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3,206.29	-	466.05	287.48	43,959.8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2.36%(2021 年 12 月 31 日：48.6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	26,366,198.03	-	26,366,198.0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26,366,198.03	-	26,366,198.03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湖州德马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湖州市	有限责任公司	1,049.4824	40.04	40.04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卓序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穆晓英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于天文	本公司之董事
蔡永珍	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郭爱华	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黄宏彬	本公司之董事
李备战	本公司之独立董事
陈刚	本公司之独立董事
胡旭东	本公司之独立董事
殷家振	本公司之监事
郭哲	本公司之监事
蔡国良	本公司之监事
蒋成云	本公司之监事
宋艳云	本公司之监事
陈学强	本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
吴中华	本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
张兴	本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
汤小明	本公司之关键管理人员
朱敏奇	本公司之关键管理人员
林肇祁	本公司之关键管理人员

李睿栋	本公司之关键管理人员
戴国华	本公司之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上表的其他关联方中，董事、监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或监事会成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卓序	10,000,000.00	2021/7/14	2022/7/14	是
卓序	9,900,000.00	2022/6/13	2023/6/12	否
卓序	9,900,000.00	2022/6/29	2023/6/29	否
卓序	9,900,000.00	2022/7/8	2023/7/7	否
卓序	9,900,000.00	2022/9/27	2023/9/27	否

卓序[注 1]	10,000,000.00	2021/3/12	2022/2/25	是
卓序[注 2]	3,000,000.00	2021/11/16	2022/11/5	是
卓序[注 3]	10,203,825.00	2022/9/9	2023/3/9	否
卓序[注 3]	3,288,319.34	2022/9/13	2023/3/13	否
卓序[注 3]	10,595,317.32	2022/7/5	2022/12/31	否
卓序[注 3]	7,555,254.58	2022/7/28	2022/12/31	否
卓序[注 4]	500,000.00	2022/9/16	2023/3/16	否
卓序[注 4]	520,000.00	2022/9/23	2023/3/23	否
卓序[注 4]	622,500.00	2022/10/20	2023/4/20	否
卓序[注 4]	648,337.81	2022/12/12	2023/6/12	否

[注 1]卓序为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以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的房产和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注 2]卓序为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注 3]卓序为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同时以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入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

[注 4]卓序为浙江德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保证担保，同时以浙江德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存入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86.98	937.7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德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8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及承销工作，于2020年5月21日以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2,141.915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12元/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804.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711.2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6,093.62万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5,900.00	4,769.10
智能化输送分拣系统产业基地改造项目	14,246.78	3,189.31
新一代智能物流输送分拣系统研发项目	5,651.33	5,773.61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超募资金投向	8,295.51	4,800.00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02.80
合计	46,093.62	31,734.82

2.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 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	房产、土地	49,603,494.35	36,481,223.43	25,000,000.00	2023/2/15
小计			49,603,494.35	36,481,223.43	25,000,000.00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为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 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被担保单位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吴兴支行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房产、土地	60,208,591.69	33,279,329.17	28,000,000.00	2023/5/16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支行	上海力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房产	8,910,964.11	1,115,726.18	8,000,000.00	2023/3/30
小计				69,119,555.80	34,395,055.35	36,000,000.00	

(3)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 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担保票据余额	出票日	到期日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注1]	保证金	9,588,715.00	3,512,466.30	2022/7/18	2023/1/14
		保证金		10,084,373.83	2022/9/5	2023/3/5
		保证金		6,784,109.21	2022/9/29	2023/3/28
		保证金		20,001,718.04	2022/11/8	2023/5/7
		保证金		6,439,898.68	2022/12/5	2023/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注2]	保证金	2,698,428.91	10,203,825.00	2022/9/9	2023/3/9
				3,288,319.34	2022/9/13	2023/3/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保证金	3,630,117.34	10,595,317.32	2022/7/5	2022/12/31
				7,555,254.58	2022/7/28	2022/12/31
	浙江德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保证金	458,167.56	500,000.00	2022/9/16
520,000.00					2022/9/23	2023/3/23
622,500.00					2022/10/20	2023/4/20
648,337.81					2022/12/12	2023/6/12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 押 标 的 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担保票据余额	出票日	到期日
小 计			16,375,428.81	80,756,120.11		

[注 1]同时由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 2]同时由卓序提供保证担保。

(4)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开具保函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质 押 标 的 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保函金额	保函受益人	保函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保证金	50,000.00	USD 35,287.80	IPSTEC LTD	2025/1/8
		保证金	165,948.26	USD 105,863.00	IPSTEC LTD. , NAMAL YAFFO STREET 26, TEL AVIV, ISRAEL	2022/11/30
		保证金	430,000.00	USD 267,147.00	F. C. (Flying Cargo) properties (2001) Ltd.	2022/1/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埭溪支行	保证金	83,980.00	CNY 419,900.00	北京达特集成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2024/4/1
		保证金	33,400.00	CNY 167,000.00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 有限公司蓝谷动 力系统分公司	2023/9/30
		保证金	44,810.35	CNY 224,051.73	上海瑞仕格科技有 限公司	2023/11/19
小 计		808,138.61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借款保证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9,900,000.00	2023/6/16	
浙江德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吴兴支行	10,000,000.00	2023/7/20	
小 计			19,900,000.00		

2.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票据余额	票据到期日	备注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3,512,466.30	2023/1/14	
			10,084,373.83	2023/3/5	
			6,784,109.21	2023/3/28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票据余额	票据到期日	备注
			20,001,718.04	2023/5/7	
			6,439,898.68	2023/6/5	
小 计			46,822,566.06		

[注]同时由本公司存入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

3.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函保证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保函余额	保函到期日	备注
			419,000.00	2024/4/1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埭溪支行	167,000.00	2023/9/30	
			224,051.73	2023/11/19	
小 计			810,951.73		

[注]同时由本公司存入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

4.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42,254,108.72 元。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产品质量保证而产生的预计负债余额为 25,259,506.60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846,213.71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报告期末总股本 85,676,599.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9 元(含税)，共计 24,846,213.71 元。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4 股，预计转增 34,270,640 股，转增后预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9,947,239 股，转增股份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零碎股份，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零碎股处理办法处理。以上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租赁

作为承租人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本附注七、25 “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435,948.01
合 计	435,948.01

(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项 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552,441.34
合 计	3,552,441.3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十(三)“流动风险”之说明。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6,754,272.83
1 年以内小计	166,754,272.83
1 至 2 年	87,134,557.21
2 至 3 年	23,419,601.0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27,679.18
4 至 5 年	2,756,572.65
5 年以上	
合 计	281,992,682.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992,682.93	100.00	14,512,259.12	5.15	267,480,423.81	175,063,963.73	100.00	4,201,912.23	2.40	170,862,051.50
其中：										
账龄组合	116,539,443.27	41.33	14,512,259.12	12.45	102,027,184.15	29,459,249.28	16.83	4,201,912.23	2.40	25,257,337.0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165,453,239.66	58.67	-	-	165,453,239.66	145,604,714.45	83.17			145,604,714.45
合计	281,992,682.93	/	14,512,259.12	/	267,480,423.81	175,063,963.73	/	4,201,912.23	/	170,862,051.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16,539,443.27	14,512,259.12	12.45
合计	116,539,443.27	14,512,259.12	12.4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201,912.23	11,767,203.07	64,361.00	1,521,217.18		14,512,259.12
合计	4,201,912.23	11,767,203.07	64,361.00	1,521,217.18	-	14,512,259.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21,217.1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LOPEZ MONTERO AUTOMATISMOS S. L.	货款	934,617.07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浙江欧德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541,155.35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475,772.4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9,885,819.54	53.15	0
第二名	26,662,453.32	9.46	3,536,360.17
第三名	11,926,068.36	4.23	1,532,260.01
第四名	8,733,473.68	3.10	0
第五名	6,386,190.40	2.26	0
合计	203,594,005.30	72.20	5,068,620.18

其他说明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合计 72.20%与审计报告附注中合计数 72.19%的差异系尾差四舍五入所致。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0,000,000.00	86,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6,322,018.97	11,223,734.53
合计	66,322,018.97	97,223,734.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德马工业分红	50,000,000.00	86,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86,000,000.0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133,817.15
1 年以内小计	7,133,817.15
1 至 2 年	258,214.09
2 至 3 年	9,66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052,031.2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1,100,000.00	8,950,000.00
合并外往来款	201,392.05	219,631.64
保证金、押金	2,492,416.00	1,019,000.00
备用金	2,831,159.17	877,106.02
其他	427,064.02	157,996.87
合计	17,052,031.24	11,223,734.5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69,711.73	71,150.00	320,000.00	460,861.7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
本期计提	174,479.13	104,671.41	-	279,150.54
本期转回			10,000.00	10,000.00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44,190.86	175,821.41	310,000.00	730,012.2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0,000.00		10,000.00			31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861.73	279,150.54				420,012.27
合计	460,861.73	279,150.54	10,000.00	-	-	730,012.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云鸟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收款
合计	10,000.00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款	750,000.00	1年以内	4.40	0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款	8,850,000.00	1年以内	51.90	0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款	1,500,000.00	1年以内	8.80	0
第四名	保证金、押金	800,000.00	1年以内	4.69	4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押金	500,000.00	1年以内	2.93	25,000.00
合计	/	12,400,000.00	/	72.72	65,0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1,115,316.24	-	161,115,316.24	151,115,316.24	-	151,115,316.2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9,402,927.34	-	49,402,927.34	49,978,473.80	-	49,978,473.80
合计	210,518,243.58	-	210,518,243.58	201,093,790.04	-	201,093,790.0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德马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79,045,693.27			79,045,693.27		
上海德马物流技术有限公司	27,749,949.98			27,749,949.98		
上海德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872,760.40			2,872,760.40		
上海力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浙江德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317,930.18			15,317,930.18		
德马工业欧洲有限公司	13,128,982.41			13,128,982.41		
广东德马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51,115,316.24	10,000,000.00	-	161,115,316.2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嘉兴德马物流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78,473.80			-575,546.46						49,402,927.34	
小计	49,978,473.80	-	-	-575,546.46	-	-	-	-	-	49,402,927.34	-
合计	49,978,473.80	-	-	-575,546.46	-	-	-	-	-	49,402,927.34	-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2,829,773.35	759,749,811.08	804,079,047.08	739,408,552.85
其他业务	1,217,469.16	-	509,649.63	
合计	854,047,242.51	759,749,811.08	804,588,696.71	739,408,552.8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系统	335,160,971.86
自动化物流输送分拣关键设备	503,765,058.27
物流输送分拣核心部件	10,768,123.99
售后及其他	3,135,619.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525,228,521.52
外销	327,601,251.8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852,829,773.35
合计	852,829,773.3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000.00	6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5,546.46	-21,526.2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1,843,978.49	4,641,844.51
其他投资收益	-96,247.87	
合计	51,172,184.16	64,620,318.3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4,411.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439,954.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37,542.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75,205.2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561.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87,592.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8,568,959.6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9	0.95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6	0.74	0.7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卓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1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